

禮

經

學

圖表第三 禮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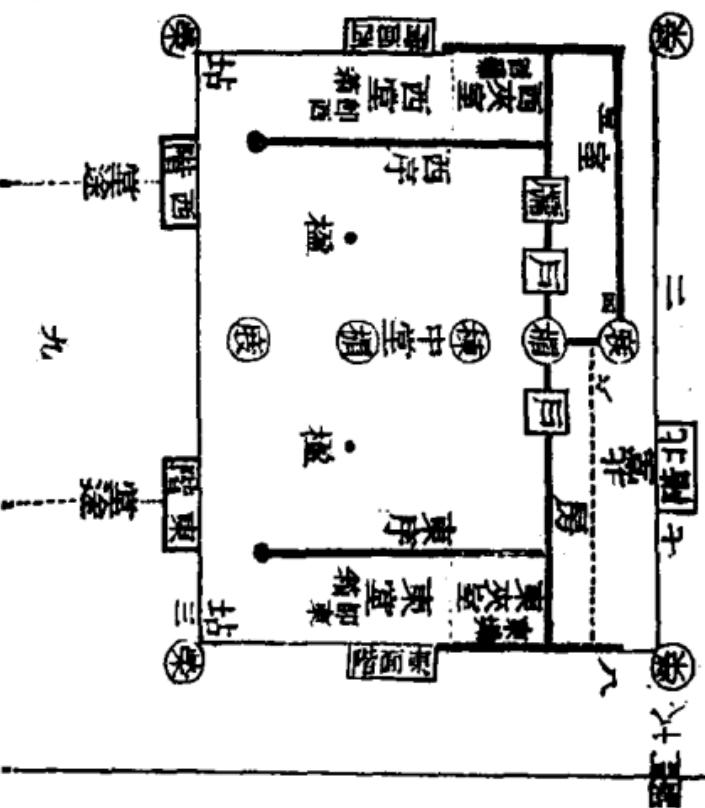
審先解掌

戴東原論治經之難若干事甚一通鑑之禮經卷之三  
冠禮不知古者宮室衣服等制則迷於其文莫知其用愚謂聘禮肄儀爲墳壇畫階此卽治禮必先明宮室之義宮室明則各篇行禮方位依注疏求之如指示以掌中物雖不盡圖可推知矣喪服記言端衣之制禮記有深衣篇玉藻辨冠服用等尤詳蓋不學雜服不能安禮今錄張氏宮室衣服圖校訛改錯以示學者儀節圖惟著尤繁難明數事餘略之喪服條理精密特考正張表附胡氏說明人親大義焉

儀樂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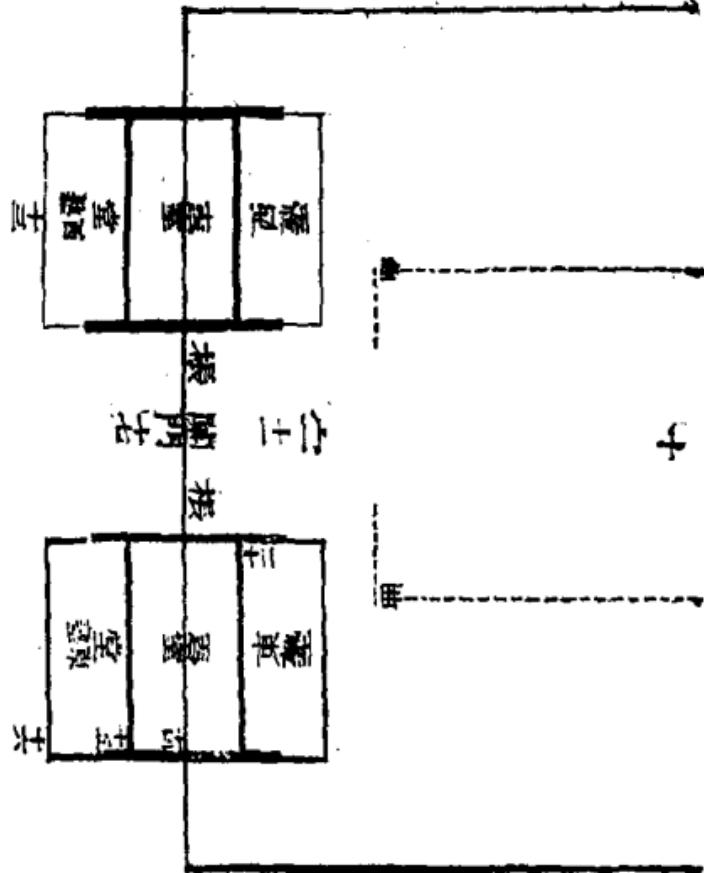
丁

士夫大傳相家禮



原本引證舞說真列圖中幅欄字小難加校注特設二注  
樓各如其故而依數列說總著於每圖後校訛科達一注通

明學者兩讀尋音書轉易丁書周禮圖亦多用此例  
之法順考次第於每條本處標一二三四等數向背總



原題鄭氏大夫士堂

室圖今易詳解紛

二  
一

鄉射注云是制五架之屋也正中曰棟次曰楣前曰  
腰聘禮疏云凡堂皆五架案庶者接簷之梁庶前仍  
有接簷東西之榮是簷也庶外謂之宇喪禮曰銘置  
于宇

三  
賈疏云堂隅有坫以土爲之襲必于隱者聘禮公襲  
于序坫之閒是坫有築土也聘字今增士冠禮注坫在

堂角

四  
少牢注云室中迫狹疏云棟北楣下爲室一架之間  
士昏禮士喪禮喪大記北墉皆或爲北牖鄭不破之  
五

則室有北牖

六

士昏禮注北堂房中半以北疏云房與室相連爲之房無北壁

七

大射儀工人士與梓人升下自北階注云位在北堂下

八

特牲豆籩鉶在東房注東房房中之東當夾北觀禮記注云東箱東夾之前又特牲注云西堂西夾之前近南耳疏云卽西箱也則夾室以前爲堂亦如北堂相連爲之室南無壁奔喪婦人升自東階注云東階東面階案聘禮云西夾六豆設于西墉下則夾兩旁

有墉既爲東西階則墉蓋盡來而止

聘禮注云宮必有碑其材以石

聘禮歸饔餼米設于中庭注庭實固庭中言當中庭者南北之中也此言中庭則設碑近如堂深也士昏禮疏云碑在堂下三分庭之一在北朱子云庭蓋三堂之深又鄉飲酒禮疏云堂深謂從堂廉至房室之壁案碑在庭近北則然若如堂深則設洗當云南北當碑矣故鄭亦疑之或庭三其堂修大射侯道五十四丈鄉射侯道三十丈蓋射宮庠序之堂社深其庭故燕射于寢則用鄉侯鄉侯之道三十丈庭

三堂修容之矣

聘禮注俟于<sup>二</sup>疏門屋<sup>二</sup>也

士冠禮注東塾門內東堂

冠禮注西塾門外西堂士虞禮七俎在西塾之西注云塾有西者此南向

門堂棟當阿亦五架爲之則前後各以一架爲室一  
架爲堂 室之戶牖亦宜如正室

門堂人君以繹祭則宜有東西二階 大夫士之制  
亦當不異

匠人云門堂三之二室三之一注云門側之堂取數

子正堂假令堂修十四步廣十七步半則門堂南北  
九步三尺東西十一步四尺兩室與門各居一分  
此明堂之門制他宮室宜亦然

門一闌依孔疏賈氏以爲二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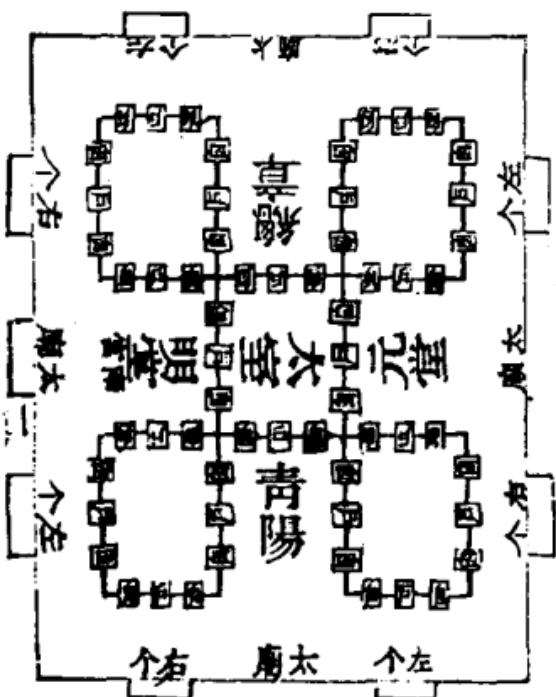
士冠禮注適東壁者出闌門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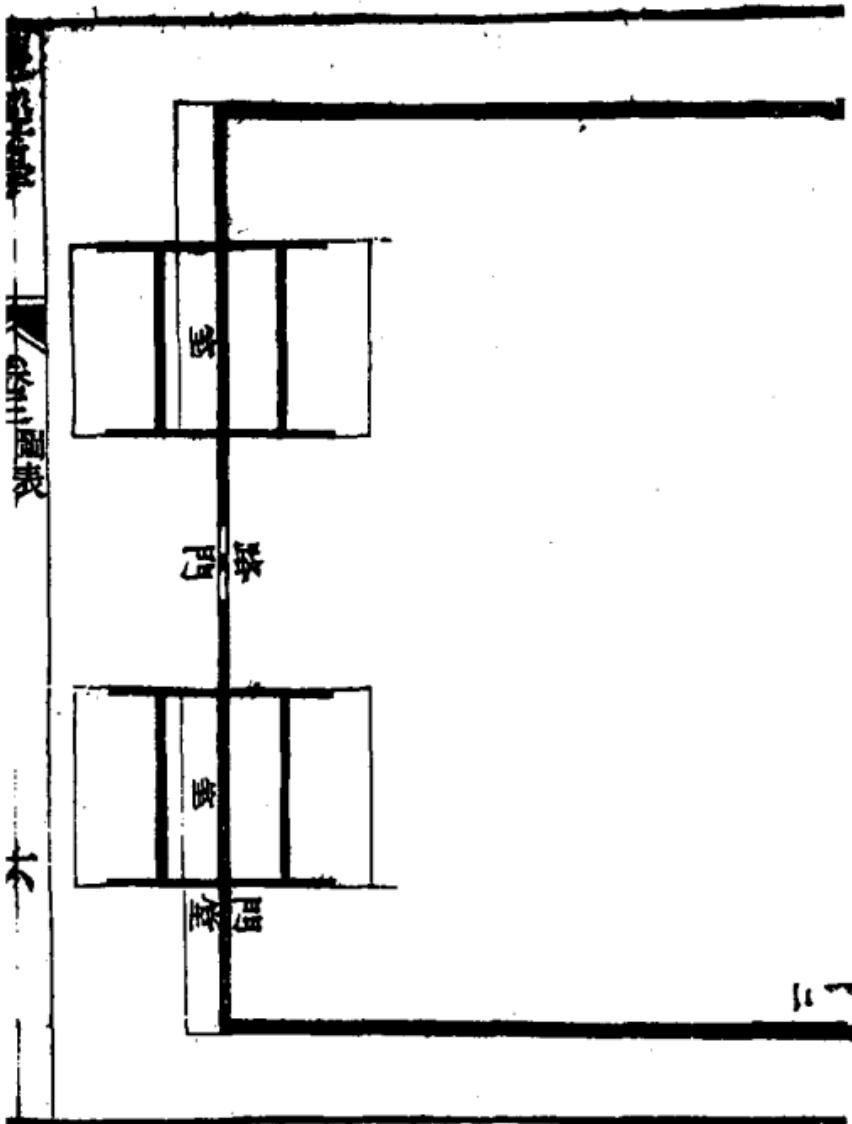
八十七

國 睿 路 子 天

西

東  
門





中庸  
今補

考工記曰夏后氏世室堂修二七

注十步廣四修一注

步五室三四步四三尺

注四方室修三步廣益三尺

九階注南面三步三面各二尺

四旁兩夾窗戶八窗

注每室四尺中室修四步廣益四尺

之二注南北九步二尺東西十一步四尺

室三之一各居一分

注兩室與門殷人

重屋堂修七尋堂崇三尺

注廣九尋七丈二尺五室各二尋

四阿重

屋周人明堂度九尺之筵東南九筵南北七筵堂崇

一筵五室凡室二筵

引注原有譌字今改正

又曰路門不容

乘車之五个

注五个三丈三尺言不容者兩門乃容之則此門大六尺五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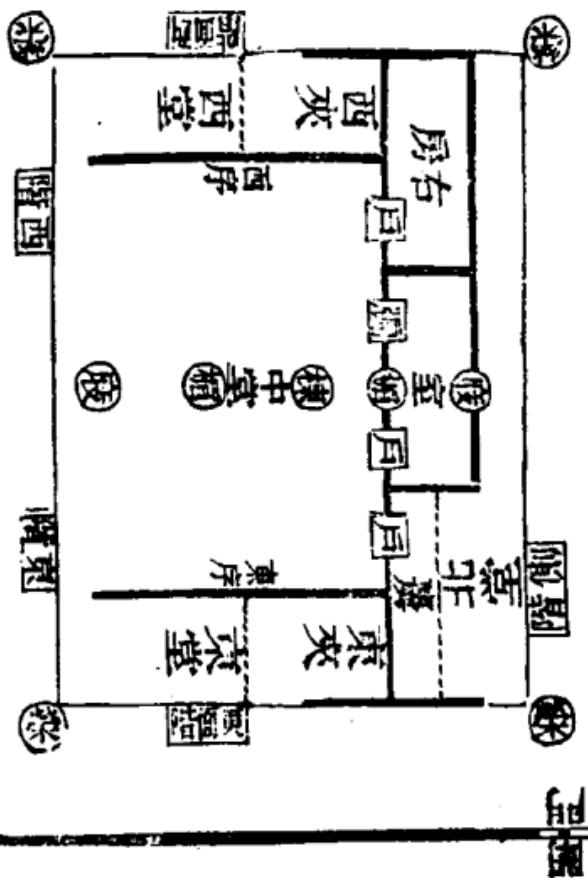
金氏禮箋云王居聽政之明堂卽路寢路寢者大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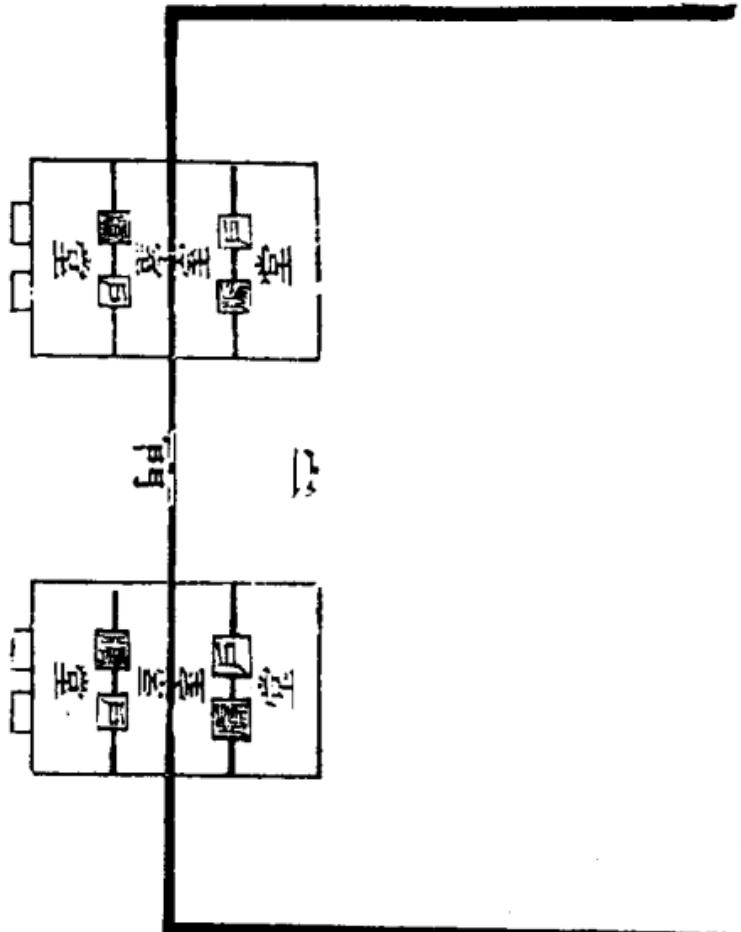
也月令十二月天子所居周官大史閏月詔王居門  
終月先後鄭皆以大寢釋之大戴記盛德篇說明堂  
云此天子之路寢也不齊不居其室待朝在南宮揖  
朝出其南門

鄭氏以天子宗廟路寢明堂同制

今案明堂四大廟八个尚有增益之度詳周禮解  
紛圖表

大房土室圖





案鄭謂大夫廟制如其寢則東房西室

二

金先生云以顧命立側階者一人則非東西面階僞孔注北下階爲是禮文凡言側者皆訓爲獨北下唯一階故名側階雜記云夫人奔喪入自闔門升自側階奔喪云婦人升自東階者側階在東亦得名東階也今案奔喪東階案其文義自指東面階雜記注不質言東面階或以爲北階書注側階東下階下或北字之誤

三

此處依第  
一圖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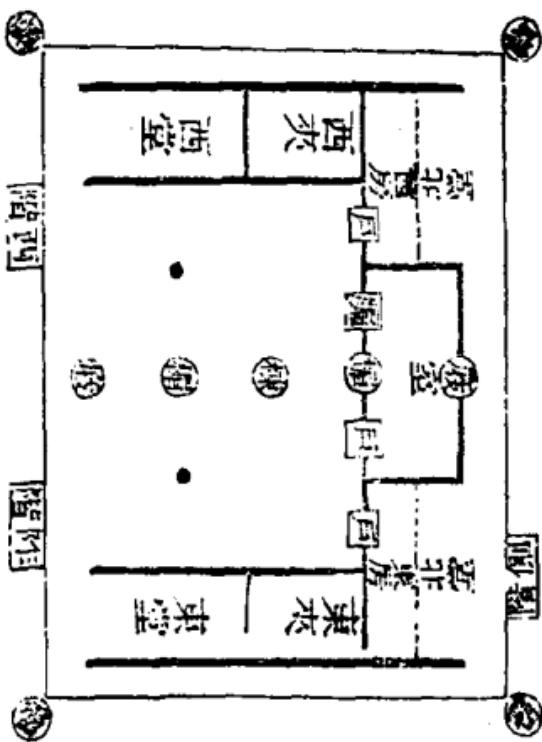
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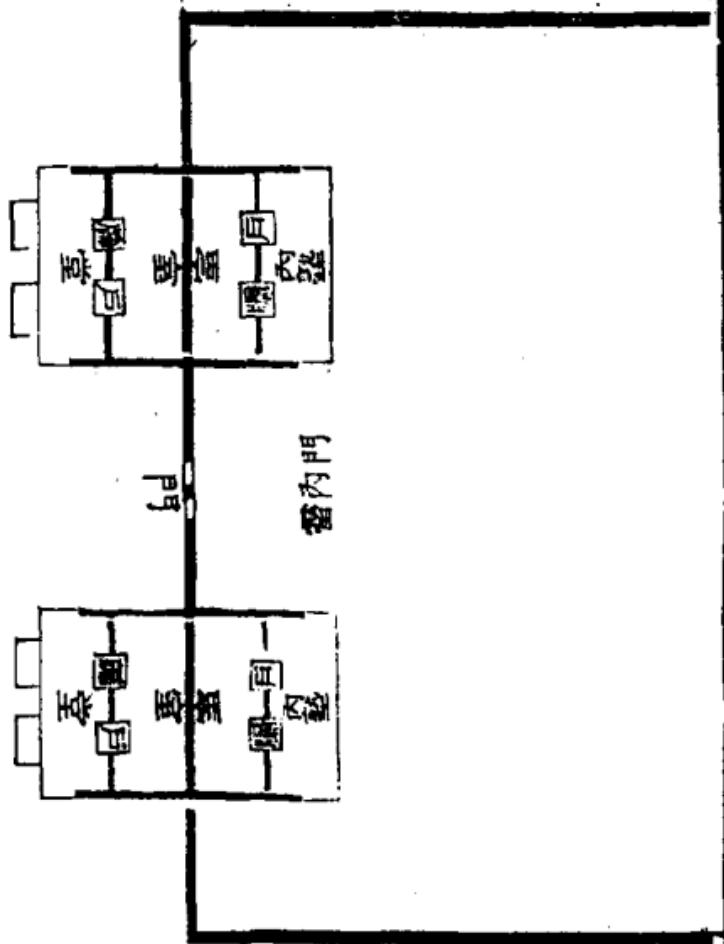
禮器曰天子之堂高九尺諸侯七尺大夫五尺士三

尺疏云此周法也與明堂崇一筵合然則尚書大傳  
云天子之堂廣九雉公侯七雉伯子男五雉士三雉  
者似爲近之又案典命宮室以命爲節注謂若公之  
宮方九百步也或以命數則天子之堂當廣十二雉  
公九雉侯伯七雉子男五雉大夫士分爲二等則四  
雉三雉矣 其深則大傳云路寢東西九雉南北七  
雉蓋五之四其率也堂深又十之七 庭蓋三堂南  
北之度而三分之一在北設碑

天子諸侯左房右圖

十





一

二

三

案此天子燕寢諸侯宗廟路寢之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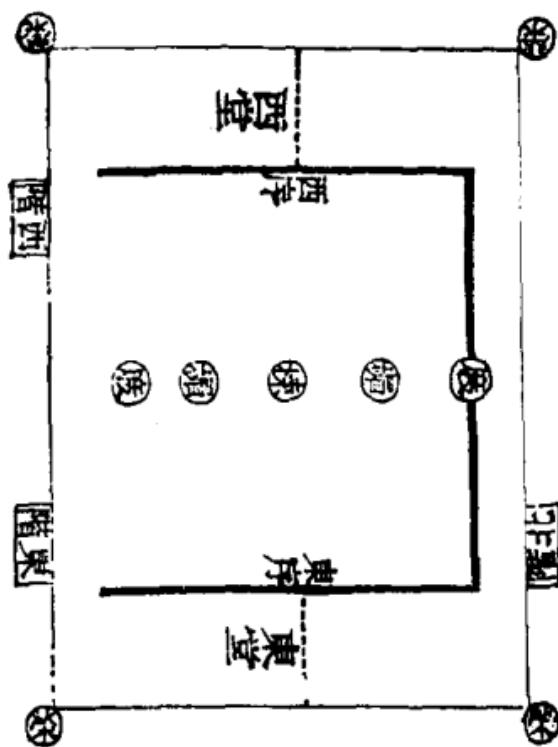
明堂位注云天子諸侯得爲殿屋四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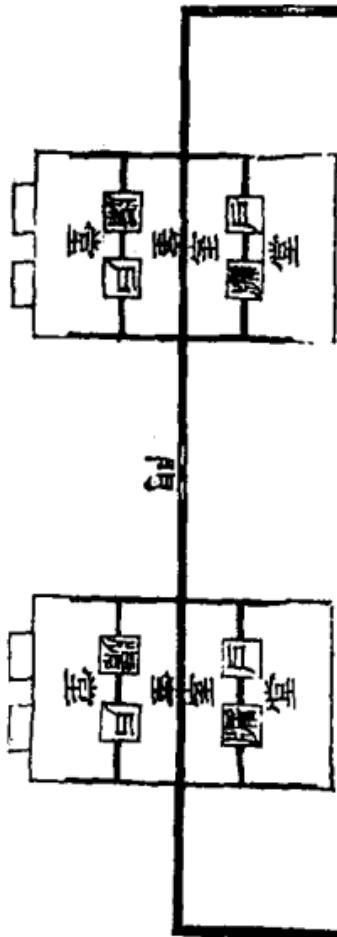
鄭氏言人君左右房大夫士東房西室後儒考之決其不然然房之與室其制當有別今西房之圖迥異東房而與室不殊案禮房俎鄭氏注云上下兩閒有似房堂蓋凡房之制皆爲兩閒而無北壁有北壁則謂之室東西夾有北壁故名夾室而不爲房尚書大傳云天子諸侯東房西房北堂蓋人君東西房皆有北堂大夫士西房爲室制有北壁故西房不得房名今案此說東房西室之義尙未盡確詳解紛

房雖有一其北下階止一故夫人奔喪入自闌門升  
自側階

朱子釋宮云門屋雖人君亦兩下爲之

州學爲樹制圖





鄉射疏云五架之屋庠序皆然

鄉射曰豫則鉤楹內堂則由楹外注云庠之制有堂有室也今言豫者謂州學也周禮作序凡屋無室曰榭宜從榭鉤楹繞楹而東也序無室可以深也榭無室則無北堂升堂者可以深則設尊當在後楣之後殿前弓矢倚于序不得無東西序旣有東西序則後宜有北壁否則無以安宗廟也賓主人說決拾襲在堂下經言序東西則序外蓋無兩夾之墉東方之薦蓋陳于東堂之北或仍宜有北階楹內楹外原互譌今校正



堂北房西房東

堂深四進	室三進	堂北三進	堂北三進	堂北三進
堂深四進	室三進	堂北三進	堂北三進	堂北三進
堂深四進	室三進	堂北三進	堂北三進	堂北三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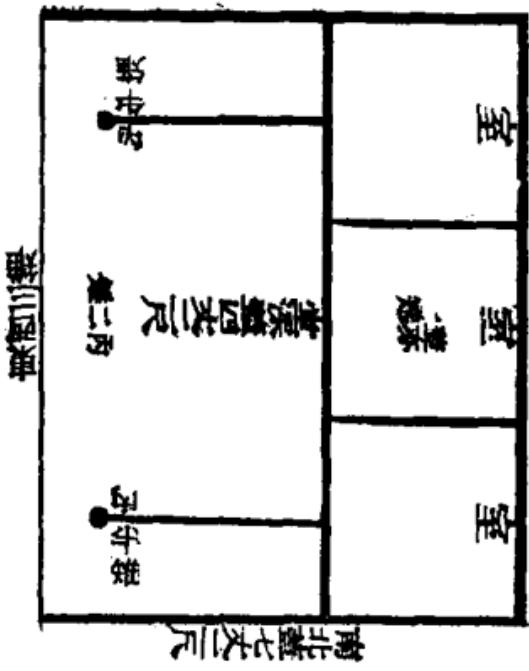
堂北七進

堂北七進

堂北七進

堂北七進

堂房無室有土



尚書大傳云天子之堂廣九雉鄭注雉長三丈三分其廣以

二爲內

注內室東西序之內

五分內以一爲高東房西房北堂

各三雉公侯七雉三分其廣以二爲內五分內以一

爲高東房西房北堂各二雉伯子男五雉三分其廣

以二爲內五分內以一爲高東房西房北堂各一雉

士三雉三分其廣以二爲內以一爲高亦內有一有室無

房堂

注今士禮有房

案東房西房北堂謂東房西房皆通北

堂爲之其中則室匠人疏引大傳云周人路寢東西

九雉南北七雉室居二雉蓋互相備特以三雉爲二

雉耳

或此條是制

士于堂後爲三室不爲房堂非止有

一室也禮文殘缺所傳不與經合或當云無右房堂

冕

周禮弁師掌王之五冕皆元冕朱裏延紐五采繅十  
有二就皆五采玉十有二玉笄朱絃注延冕之覆  
在上是以名焉紐小鼻在武上笄所貫也今時冠  
卷當簪者廣袤以冠縱其舊象與疏云當冠縱之中央繅雜文之名也合五采絲爲之繩垂于延之前後各十二所謂邃延也就成也繩之每一帀而貫五采玉十二旒則十二玉也每就間蓋一寸朱絃以朱組爲絃也絃一條屬兩端于武 玉藻天子玉藻十有二旒前後邃延注天子以五采藻爲旒旒十有

二前後邃延者言皆出冕前後而垂也天子齊肩延冕上覆也元表纁裏疏引叔孫通漢禮器制

度云凡冕以版廣八寸長尺六寸

董巴輿服志云廣七寸長尺二寸

應劭漢官儀云以此上元下朱覆之左傳疏云廣七寸長八寸

孔安國論語注言績麻三十升布以爲冕卽是綻也

賈疏又云冕前低一寸二分

弁師諸侯之縷旛九就璫玉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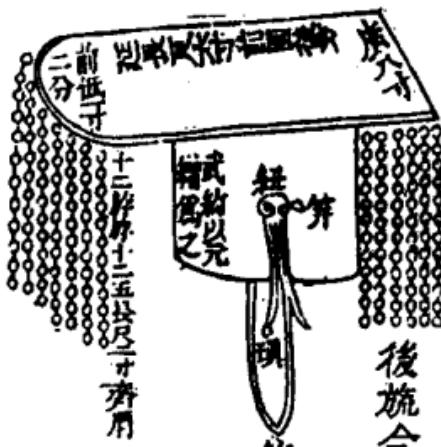
采其餘如王之事縷旛皆就玉瑱玉笄諸侯及孤卿大夫之冕各以其等爲之疏云諸公言玉瑱明王亦有之

禮箋云後漢書輿服志孝明皇帝永平二年初

詔有司采周官禮記尙書皋陶篇乘輿從歐陽氏說公卿以下從大小夏侯氏說冕前圓後方前垂四寸後垂三寸三公諸侯及卿大夫皆有前無後案玉藻天子玉藻十有二旒前後邃延則歐陽氏說所本也大戴禮子張問入官篇古者冕而前旒所以蔽明也禮緯旒垂目纊塞耳王者示不聽讒不視非也則大小夏侯氏說所本也鄭君釋周官禮記用歐陽氏說

天子冕

後旒今補



笄

喪服傳曰吉  
笄尺二寸  
笄緩中以安髮

簪  
瑱  
以續也

統天子五采士三采瑱若黃玉卿大夫青  
玉士象見詩傳鄭以士用石

瑱制無文春秋傳曰能錦二兩綽一如瑱  
則其形必圓而長又記曰註纊塞耳則瑱

又加以纊疑懸玉于瑱玉之下當耳處綴

笄尺二寸  
笄緩中以安髮

弁

周禮弁師王之皮弁會五采玉璫象邸玉笄諸侯及

孤卿大夫各以其等爲之注會繩中也璫讀如薄  
借綦之綦結也皮弁之縫中每貫結五采玉十二

以爲飾謂之綦詩曰會弁如星又曰其弁伊綦是

也邸下柢也

疏弁內項上

以象骨爲之俟伯璫飾七子

男璫飾五玉亦三采孤則璫飾四三命之卿璫飾

三玉亦二采一命之大夫及士皮弁之會無結飾

鄭義韋弁皮弁同制韋弁則以鞶韋爲之皮弁以白鹿皮爲之異耳

詩曰充耳琇

瑩則亦有瑱

會十二  
玉十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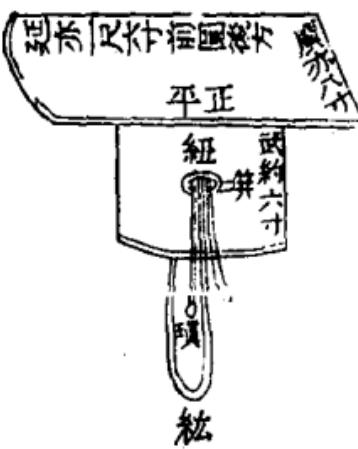
爵弁

士冠禮注云爵弁者冕之次其色赤而微黑如爵頭然或謂之緘其布三十升又云爵弁者制如冕黑色但無繅耳疏云冕者俛也低前一寸二分其爵弁則前後平故不得冕名詩充耳以素則亦有

瑱

詩疏云紩帛爲元冠

冠



檀弓曰古者冠縮縫今也衡縫注云今冠橫縫以其

辟積多

冠染廣二寸直爲辟積則少橫爲辟積則多冠既爲辟積非縫之則不能平縮縫橫

縫皆謂縫其辟積耳

喪服曰喪冠外畢注冠前後屈而出縫于武也疏云

冠廣二寸

凡冠皆謂梁  
禮圖引疏作冠廣三寸  
聶崇義三落頂謂縱著

落頂

于武謂縱著

前後兩頭皆在武下鄉外出反屈之縫于武而爲

之兩頭縫畢向外曲禮云厭冠也檀弓云古者冠

縮縫今也衡縫是吉冠則辟積無殺

殺當爲數對  
禮圖引疏作三辟積

橫縫亦兩頭皆在武上鄉內反屈而縫之

此似以橫爲橫

著于武非也以爲縫于武亦非唯居冠屬武耳

鄉黨圖考云吉冠梁亦

二寸武與冠不異色

玉藻元冠縞武注云武冠卷也古者冠卷殊

謂不屬武玉

藻又曰居冠屬武自天子達有事然後綾注謂燕

居冠也著冠于武少威儀疏云若非燕居則冠與  
武別臨著乃合之

內則曰冠綾纓注綾纓之飾也疏云結纓領下  
以固冠結之餘者散而下垂謂之綾則綾卽纓  
矣凡冠無笄非纓不固居冠不綾不能無纓纓  
旣不爲餘垂則有事然後綾必易其纓乃可疑  
綾者別爲絲組旣結纓乃著于纓之兩端故內  
則曰冠綾纓爲三事也

戴東原記冠云旣纓飾以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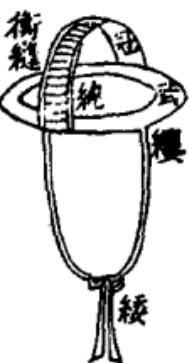
玉藻緝布冠續綾諸侯之冠也疏云惟續綾爲

異其青組纓與士同是孔亦以綾纓爲二物矣

又元冠紫綾自魯桓公始也注云綾當用續  
諸侯元冠丹組纓而綾當用續則鄭以纓綾爲

二

曲禮曰父母存冠衣不純素疏謂緣冠兩邊



冠元

冠布縕

縕布冠以縕布爲之其制當一如元冠  
但差小詩臺笠縕撮傳曰經撮縕布冠  
也疏云縕布冠制小故云撮  
太古冠未必有純纓屬缺項

士冠禮曰緇布冠缺項青組纓屬於缺注缺讀如有

頰者弁之頰

詩傳頰弁貌凡冠後日項此頰項結于項後以其頰然在項故名頰項而

敖繼公以爲其後不合故曰缺項則纓屬於缺項而

是爲屬於後缺中乎江氏反依其說竊所未安緇

布冠無笄者著頰圓髮際結項中隅爲四綴以固

冠也

黨圖考以爲冠與缺項不必連綴固冠自有

纓偶不思耳羣經補義則改之矣

項中有緇亦由固頰爲之耳疏

云頰之兩頭皆爲緇別以繩穿緇中結之然後頰

得牢固



衣

喪服記衣帶下尺衽二尺有五寸袂屬幅衣二尺有

二寸袂尺二寸注衣帶下尺者要也廣尺足以掩

裳上際也

云廣尺則正方衽不屬於其下若衽所  
於其下不得與有司紳齊

以掩裳際也二尺五寸與有司紳齊也上正一尺

燕尾一尺五寸凡用布三尺五寸

疏云取布三尺五寸廣一幅留

上一尺爲正一尺之下從一畔旁入六寸乃向斜向下

一尺爲正一如是則用布三尺五寸得兩條衽各二尺五寸亦六寸橫斷之留下

一尺爲正一如是則用布三尺五寸得兩條衽各二尺五寸亦六寸橫斷之留下

不削縫殺疏云凡用布爲衣物及侯皆去邊幅一寸爲

此屬連其幅則不削去其邊幅欲與縱橫皆二尺二寸正方

衣二尺有二寸此謂袂中也言

衣者明與身參齊二尺二寸其襫足以容中人之

肱也衣自領至要二尺二寸倍之四尺四寸加闕

中今正下同八寸而又倍之凡衣用布一丈四寸

疏云闕中謂闕去中央安項處當縫兩相總闕去八寸若前後據長而言則一相各長八寸通前兩

身四尺四寸總五尺二寸也祛襪口也尺二寸足以容中人之

併兩手也

衣之長二尺二寸而用布得前後通爲五尺二

寸是古之衣當肩爲殺縫中屈其八寸爲曲祫

祫之左右皆殺去其八寸之布而爲縫如是則

祫方而衣身止二尺二寸也

陳氏澧不以當肩縫殺爲然則當別

安曲  
祫

司服注云端者取其正也士之衣袂皆二尺二寸而

屬幅是廣袤等也其祛尺二寸大夫以上侈之侈

之者蓋半而益一焉半而益一則其袂三尺三寸

祛尺八寸

疏云無正文雜記云弁經服其衰侈袂少牢主婦絍衣亦云侈袂鄭以侈爲大

卽以意爲半而  
益一以解之也

裁衽

衽

布長三尺八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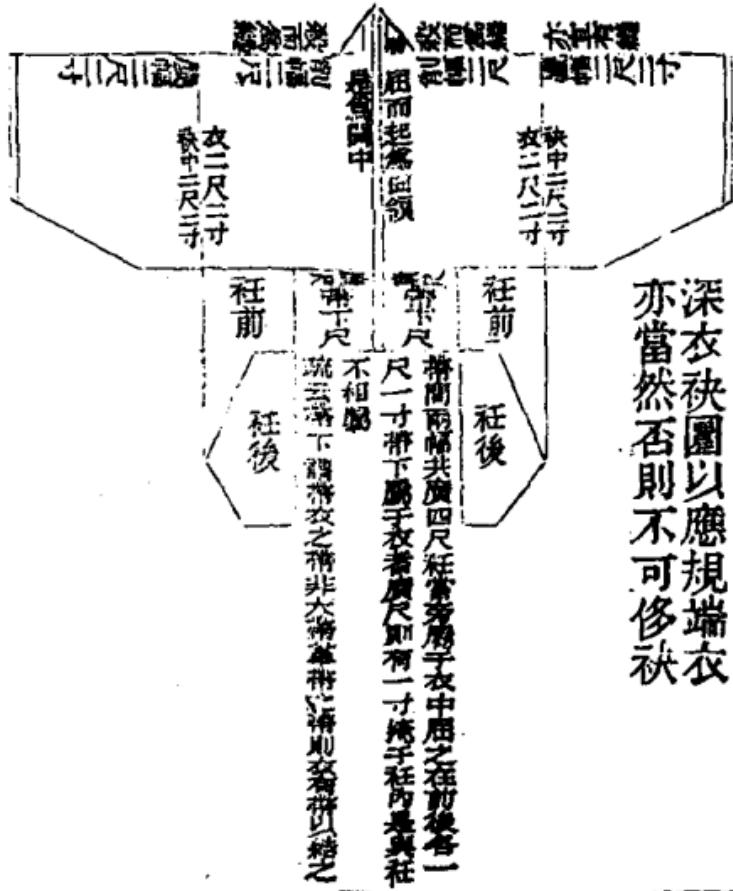
下尺爲正

上正尺八寸  
下五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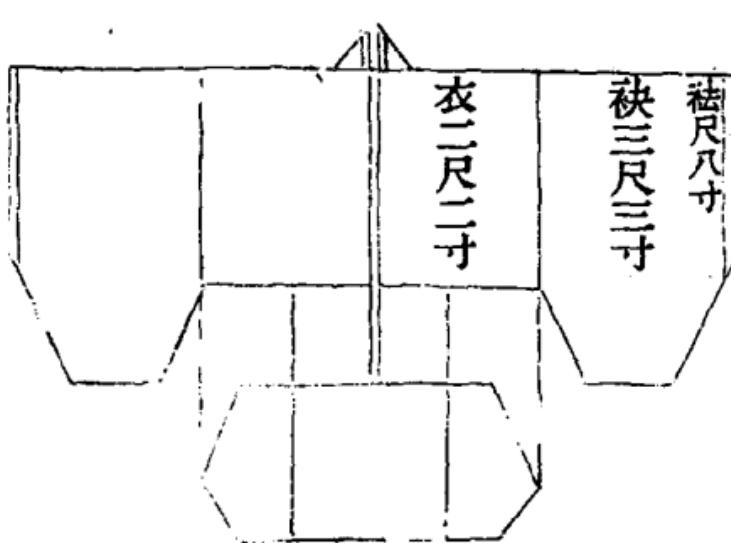
衽

深衣袂圓以應規端衣  
亦當然否則不可侈袂

# 端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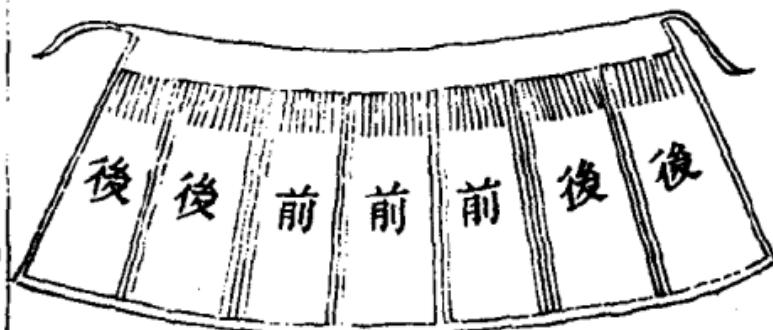


修袂  
凡冕服之衣  
皆如此



喪

喪服注云祭服朝服辟積無數凡裳前三幅後四幅也疏云凡服唯深衣長衣之等六幅破爲十二幅狹頭向上此非也江氏深衣考正之不須辟積其餘要間以外皆辟積無數喪服三辟積有數也前爲陽後爲陰前三後四各象陰陽也唯深衣之等連衣裳十二幅以象十二月也 又案喪禮記明衣裳繚綯綯注云飾裳在幅曰綯在下曰綯則裳每幅有飾亦如衣純寸半可知



以深衣約之七幅  
各削兩畔一寸爲縫  
下齊一丈四尺也  
要如衣八尺也  
紳玉藻曰三分帶下  
居二焉帶下四尺五寸  
長之五寸約以爲裳

深衣 中衣

深衣目錄云深衣連衣裳而純之以采者素純曰長  
衣有表則謂之中衣謂有上衣大夫以上祭服之中衣  
用素詩曰素衣朱襍玉藻曰以帛裏布非禮也士  
祭以朝服中衣以布明矣長衣中衣又謂揜尺爲異疏云吉服  
中衣亦以采緣諸侯得紱繩爲領丹朱爲緣大夫  
士但用采純而已

深衣之制孔疏解誤江氏作深衣考誤正之最  
爲詳確故備錄其圖不列經注焉

身裁衣

布四尺四寸

布一幅闊二尺二寸長約四尺四十寸中屈而下垂爲衣之左畔前後兩邊各去一寸爲縫下亦各去邊緣右亦如之

裁深衣量中三尺六寸此以四幅市爲之去幅廣四尺不相應故江氏之說以衣二尺二寸與

袂方也深衣無取子方衣身二幅當減之得三尺六寸人張兩手爲帶八尺以三尺六寸

加二袂四尺四寸則八尺財以

前尺二寸應注文矣

布四尺四寸

又布一幅亦如衣左右畔之長闊中屈之各去邊縫屬於衣幅其外濂殺之以爲袂袂之口爲衽裡一尺二寸兩面二尺四寸案亦宜以兩幅縫之

前右  
外襟

裁袂

袂  
腰  
腰  
腰

又布一幅長約二尺二寸闊二尺二寸其上漸殺之皆各去邊縫以爲右前之外襟案此無文江氏以意增之

裁襍  
前後

正裁之

布一幅正裁爲兩幅皆闊一尺一寸兩邊各去一寸爲縫每幅上下皆闊九寸凡用八幅裁爲八幅各去邊縫八幅上下皆

裁襍  
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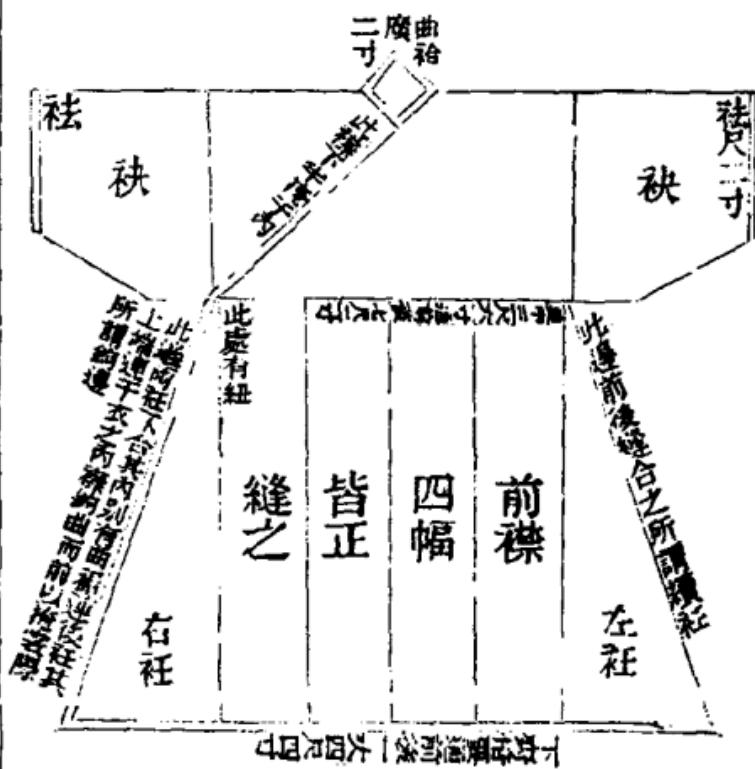
尺二布一幅交解爲兩幅狹頭二寸寬頭二尺兩邊各去一寸爲經狹頭成角寬頭一尺八寸凡用布二幅裁爲四幅各去邊縫一寸狹頭向上寬頭向下爲兩旁之衽

裁鉤  
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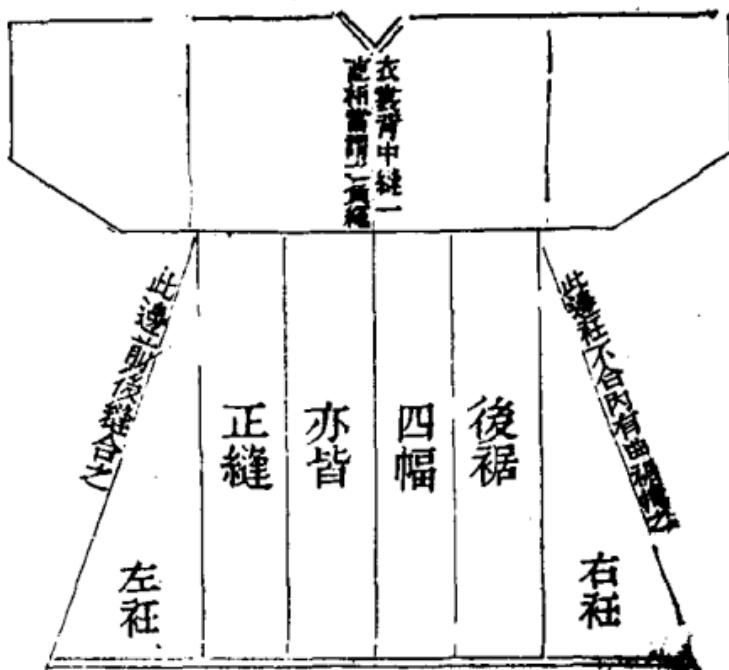


鉤邊無明文大約如此裁布各去邊縫共斜殺一邊連綴于右後衽上顧狹處縫着于衣之右內衿以掩襍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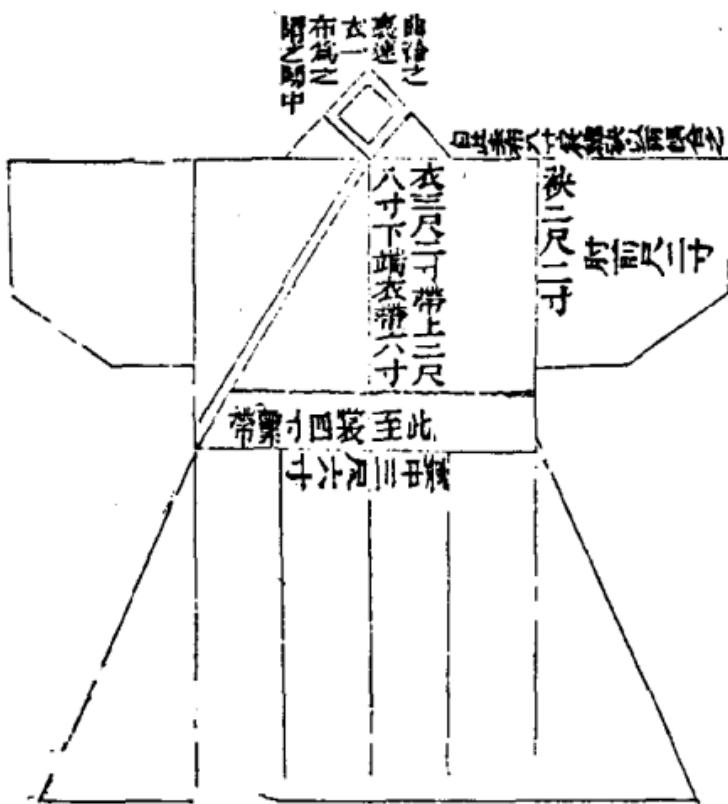
前深衣



深衣



附圖



又士喪禮襲有祿衣注云黑衣裳赤緣之謂祿祿之言緣也所以表袍者也疏云此祿衣則元端但此元端連衣裳與婦人祿衣同

帶

玉藻曰天子素帶朱裏終辟而素帶終辟大夫素帶  
辟垂士練帶率下辟居士錦帶弟子縞帶并紐約  
用組三寸長齊子帶紳長制士三尺有司二尺有  
五寸子游曰三分帶下紳居二焉紳韁結三齊大  
夫大帶四寸雜帶君朱綠大夫元華士緇辟二寸  
再繒四寸凡帶有率無箴功注謂大帶也而素帶

終辟謂諸侯也諸侯不朱裏合素爲之下天子也大夫亦如之率絰也士以下皆禪不合而絰積如今作幘頭爲之也辟讀如裨冕之裨謂以繪采飾其側人君充之大夫裨其紐及末疏云裨其身之兩旁及屈垂者儀禮賈疏云大夫不裨其繞要者直  
裨垂之三尺屈而垂者案賈說是已疏云裨其一條下垂者儀禮疏云士裨其未繞帶之三尺所垂者不裨案孔以爲一條下垂者是謂不得云內外賈以爲裨未繞則從其末而繞出兩旁然天子以至大夫皆言上下內外無兩端之文則兩端蓋不裨士裨未者應是垂之半以下耳紳三寸謂約帶紐組之廣也長齊于帶與紳齊也紳帶之垂者也言其屈而重也凡紳上屬於帶當紐處必反屈乃得正垂

故重也

三分帶下而三尺則帶高于中也結約餘也

疏云以物穿紐約其帶組餘三尺與帶垂者齊

雜猶飾也卽上之裨也

君裨帶上以朱下以綠終之大夫裨垂外以元內

以華華黃色也士裨垂之下外內皆以緇是謂緇

帶熊氏云上下據要爲正近人爲內遠人爲外大夫以上以素皆廣四

寸士以練廣二寸再繚之凡帶有司之帶也亦綽

之如士帶矣無箴功則不裨之士雖綽帶裨亦用

箴功凡帶不裨下士也

案疏云率者縫旁邊非也唯裨用箴功則綽不  
縫明矣注云綽積者謂織帶時以兩條繩置其

邊而織之故破率爲綽以如碑綽也

子帶  
皆後施束  
事無異

此卷中所破皮面下周歲同其四面

四寸用素大綽

幅三尺

約組黃綢中綴之下垂

幅三尺

禁

幅

幅三尺

外元

幅自及末

幅三尺

內事

幅三尺

外元

幅三尺

內事

幅三尺

外元

幅三尺

內事

幅三尺

外元

幅三尺

內事

幅三尺

大夫帶

土帶  
有司帶不  
裨爲異

韁 軺

玉藻曰韁君朱大夫素士爵章圍殺直天子直公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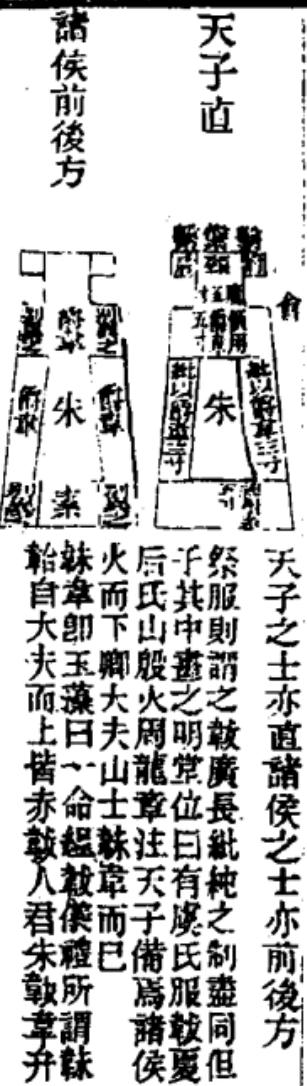
前後方大夫前方後挫角士前後正韁下廣二尺  
上廣一尺長三尺其頸五寸肩革帶博二寸注此  
元端服之韁也韁之言蔽也凡韁以章爲之必象  
裳色則天子諸侯元端朱裳大夫素裳唯士元裳  
黃裳雜裳也皮弁服皆素韁圜殺直目韁制天子  
直四角直無圜殺公侯前後方殺四角使之方變  
于天子也所殺者去上下各五寸大夫前方後挫  
角圜其上角變于君也韁以下爲前以上爲後士  
前後正士賤與君同不嫌也正直方之閒語也天  
子之士則直諸侯之士則方頸五寸亦謂廣也頸

中央肩兩角皆上接革帶以繫之肩與革帶廣同  
凡佩繫于革帶疏云去上下各五寸者卽雜記云  
譯會去上五寸紩以爵韋不至下五寸也唯去上畔下畔而云殺四角使之方者蓋四角之處別異之使殊于餘邊也雜記曰  
韋長三尺下廣二尺上廣一尺會去上五寸紩以  
爵韋六寸不至下五寸純以素紩以五采注會謂  
領上縫也頸下曰領領之所用蓋與紩同在旁曰紩在  
下曰純素生帛也紩六寸者中執之表裏各三寸  
也古者紩飾表裏如一故深衣緣純紩所不至者  
廣寸半注云表裏共三寸矣純紩之上謂譯中朱之  
五寸與會去上同會去上之上謂譯中朱之紩施  
諸縫中若今時條也上畔非上廣一尺之上

如玉藻疏說則雜記爲諸侯釋制也然韓之上  
領下純旁紝宜爲通制疏以爲上下所殺之五  
寸非也若其言四角之處別異之則當然蓋若  
前後殺而方則上下同廣非釋制矣以此言之  
挫角者亦當角處別異之其別異唯在領與純  
故注云所殺者去上下各五寸也

會

天子之士亦直諸侯之士亦前後方



大夫前方後捲角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雖非祭服亦服執事方叔將兵服其命

服朱芾皇章弁服也

## 舄 履

士冠禮記曰履夏用葛元端黑屨青絢纁純純博寸素積白屨以魁柂之緇絢纁純純博寸爵弁纁屨黑絢纁純純博寸冬皮屨可也注屨者順裳色元端黑屨以元裳爲正也絢之言拘也以爲行戒狀如刀衣鼻在屨頭人疏云以條爲之纁縫中綑也疏謂牙底相接之縫中有綑繞口條綑也純緣也緣邊三者皆青博廣也魁屨蛤柂注也

周禮屨人掌王及后之服屨爲赤舄黑舄赤纁黃纁  
青句素屨葛屨辨外內命夫命婦之命屨功屨散  
屨注複下曰舄古今注舄以禪下曰屨絢纁純者  
同色今云赤纁黃纁青絢雜互言之明舄屨眾多  
反覆以見之凡舄之飾如續之次相比也相對也凡屨之飾  
如繡次也天子諸侯吉事皆舄其餘唯服冕  
衣翟著舄耳士爵弁纁屨黑絢纁純尊祭服之屨  
飾從續也素屨者非純吉有凶去飾者言葛屨明  
有用皮時散屨亦謂去飾

內則幅屨著綦注幅行縢綦屨繫也

疏云皇氏云屨頭施繫以爲行

戒未知然否或可著屨之時屨上自有繫以  
結于足也案當是以繫穿于絰中而結于足

玉

藻曰童子不屨絰

屨

紳  
屨

紳  
屨

屨

幅詩謂之邪幅箋云如今行膝也幅束其脰自足  
至膝疏云邪纏于足謂之邪幅

閻百詩尚書疏證云詩之邪幅臧哀伯所謂幅  
人君之盛服也非行膝者比康成杜預時無復

此制故第曰若今行縢而已至內則之偏則常人之服也康成直注爲行縢不言若其密如此

### 冕弁冠服表

委冕

袞冕

毳冕

希冕

元冕

爵弁

天子

衣冕

大裘加元

二寸弁紱瑱

章

爵弁同發冕

委冕

袞冕

毳冕

希冕

元冕

爵弁

冕十二旒五采五章衣三章裳四章

冕七旒五采五章衣三章裳二章

冕五旒五采一章衣一章裳二章

冕三旒五采无文裳则村衣裳裳

朱紱

朱紱朱衣

朱紱朱衣同

朱紱朱衣同

樂此及哀

冕制度

朱紱朱衣

朱紱朱衣同

朱紱朱衣同

朱紱

朱紱朱衣

朱紱朱衣同

朱紱朱衣同

朱紱

朱紱朱衣

朱紱朱衣同

朱紱朱衣同

朱紱

朱紱朱衣

朱紱朱衣同

朱紱朱衣同

祀天  
賈立

享先王  
受觀

享先公  
饗食賓客

祀四靈山川  
祭社稷五祀  
祭廟小祀

朝日瀟朔

承天繼  
用士祭  
哭諸侯

子云春夏  
受子朝萬物  
皮弁服案  
子皆神鬼  
天子不得受  
以皮弁受

食三老五更  
大射

于六學

金庶王真  
大夫董升  
鄭注翁升  
天變弁服

燕氏禱天  
子廟服降天  
祭服一等  
祭者若宜  
異惑以下  
差之可也  
此條今補

孔

食三老五更  
大射

于六學

食三老五更

承天繼  
用士祭  
哭諸侯

上公

祀地  
賈立

享先王  
受觀

享先公  
饗食賓客

祀四靈山川  
祭社稷五祀  
祭廟小祀

朝日瀟朔

承天繼  
用士祭  
哭諸侯

士衣紩弁  
帶束腰  
履成六中  
冠

侯伯

				朝天子 從王大祭祀 同拜服 皆王祭先 服袞	黃朱帶絳辟 黃朱紋火山 約地純 素帶絳辟 黃朱易黑
上 從王 同公	朝天子 七 餘故同公	七旗三采 七寸三采玉 七幅小章皆	七旗三采 五 餘同警冕	從王享先公 從王中祭祀 禮射服之 服	從王享先公 從王中祭祀 禮射服之 服
從王服	同公	五旒旌七 五	五旒旌七	加 從王小祭祀 祭宗廟	親迎 加 從王小祭祀 祭宗廟
同公	同公	冕三旒旌七	冕三旒旌七	爲不得過 香禮流以 以上皆用 郊特牲疏 天子	始受命于玉 始受命于玉 郊特牲疏 天子

子男

季之三公

加一命則服  
妾與上公同

五采就間  
五章就間  
五服就間  
五采就間  
五章就間  
五服就間

朝天子  
從王晉以從王服

孔云服喪見季之施無文  
以命數爲以恭當大流

八章四旒玉

助王祭  
餘應同子男  
告入

節則八旒三旗五八  
采繩八旒就餘同晉見

同公

從王晉朝  
親迎貢  
郊勞諸侯

自祭  
玉制或云  
則公當阿祭清云

王之孤

妻如大士  
諸侯入爲  
王官仍服  
其服時大士  
云子男衣著  
爲大夫者入

見五十六旗朱  
具蓋四旗旗  
經旗六計械六五  
問六十士旗衣拂文書列  
玉大袖近旗小車六  
旗旗旗旗旗旗  
見五十六旗朱  
具蓋四旗旗  
經旗六計械六五  
問六十士旗衣拂文書列  
玉大袖近旗小車六  
旗旗旗旗旗旗

助王祭

親迎賈禮  
從王聽朔

自祭其廟

見五十六旗朱  
具蓋四旗旗  
經旗六計械六五  
問六十士旗衣拂文書列  
玉大袖近旗小車六  
旗旗旗旗旗旗

助王祭

自祭未聞  
王制疏王

次國卿

命小成五禮  
同姓名爵  
子孤  
鉉同王之私

相魏四領朝侯太氏侯自大氏玉元夏太分并同自之  
坊祭命貴臣大夫就孤祭大號號見和大三策大祭廟  
非異以廟以大廟天同與貴天號是以為號諸六貴皆  
也凡上氏祭同請子聖諸君子廟也廟一廟臣皮孤并

	公之卿大夫 次國大夫 子男卿大夫	
親迎 說	助君祭 說 赤章王再命各以就上 無孤族一命數者數小族	得冕以告公孤先助王據氏記今聞助君祭不 自其服則助王其後冕蓋破案所用引依 之祭君元然祭孤之服孤二服產葬未 不元冕歸周之祭孤二服產葬
未聞		助君祭 說 已孤弁而祭于未聞所用

士  
天子  
之同  
禮佛

天子

繡弁云以朱絲爲弁又以白鹿皮爲弁  
衣皮弁者如玉弁朱紱等皆五采玉弁  
加皮弁者如玉弁朱紱等皆五采玉弁  
衣皮弁者如玉弁朱紱等皆五采玉弁  
十五月白皮弁者如玉弁朱紱等皆五采玉弁  
被皮弁者如玉弁朱紱等皆五采玉弁

韋弁

皮弁

冠弁

元端

素服

深衣

綿布冠

夫以上著大  
禮服之  
通鑑注

紳衣綿  
帶下以  
紳帶綿  
紳帶綿  
紳帶綿

紳象鼻  
紳象鼻  
紳象鼻  
紳象鼻

助君祭

凡入皆周告

嘉迎則稱

嘉迎則稱

嘉迎則稱

嘉迎則稱

嘉迎則稱

用都冠  
綿布帽  
綿布帽  
綿布帽  
綿布帽  
不蓋元

卷之二十一

丘事  
月令歲角  
氏云天子祭  
秋冬田章  
燕皮弁服  
臣元冠  
同姓天子之  
侯冠衣云養  
孔服爲衣而  
燕者委裳其  
天子法則王  
衣井元冠  
燕以皮弁服  
者燕衣裳委  
燕天子諸侯  
燕人元衣周  
王制云養老  
皆以燕服云  
天子注燕服  
朝服云是也  
謂也惟習兵  
正田攻服也  
非也冠大札  
出賈據月令  
謂四時也

出

不食而居  
大札大蓋

天蓋

國朝志下

諸侯

卷二

二

箭射燕射  
孔以爲與  
燕同皮弁

用其說

綦飾三采玉  
綦飾三采王

天子冠弁諸侯

天子冠弁諸侯

天子冠丹組

天子冠丹組

天子冠丹組

天子冠丹組

天子冠丹組

綦飾三采玉  
綦飾三采王

天子冠弁諸侯

天子冠丹組

天子冠丹組

天子冠丹組

天子冠丹組

天子冠丹組

天子冠丹組

綦飾三采玉  
綦飾三采王

天子冠弁諸侯

天子冠丹組

天子冠丹組

天子冠丹組

天子冠丹組

天子冠丹組

天子冠丹組

綦飾三采玉  
綦飾三采王

天子冠弁諸侯

天子冠丹組

天子冠丹組

天子冠丹組

天子冠丹組

天子冠丹組

綦飾三采玉  
綦飾三采王

天子冠弁諸侯

天子冠丹組

天子冠丹組

天子冠丹組

天子冠丹組

綦飾三采玉  
綦飾三采王

天子冠弁諸侯

天子冠丹組

天子冠丹組

天子冠丹組

天子冠丹組

天子冠丹組

天子冠丹組

天子冠丹組

王之卿大夫

命數一命  
秦飾各如其

命數二命  
秦飾各如其

命數三命  
秦飾各如其

命數四命  
元冠綦組纓

命數五命  
元衣大夫素

命數六命  
素衣葛屨

命數七命  
大夫無冠禮

兵事  
田相王

視朔

相朝

視朝食

食聘賓

燕居

凶裁齋禫

夕 燕居

巡牲

蜡

燕射

廟之服

諸侯未命入

齊

廟之服

諸侯未命入

射義政指  
侯射于賓  
其服皮弁  
服  
弔服爲刺  
大天錦就  
老  
同性之士  
絕異姓  
反命  
之士  
疑  
世子生君名

射義疏以  
行射大射先  
射義疏以  
在學宮  
用皮弁

元冠綦組纓  
君號

元冠綦組纓  
君號

不用綢布冠

甫又玉高  
元冠紫綷  
注云蓋宋  
王者之後  
服則廟  
南

夫士

繢組紺綉連  
翟弁纁瑱  
玄裳翟揚翼

天子同  
再命以上赤  
一命謂服

帶黑與冕同  
白纁頭緋  
士禮帝

弁

楊綉衣  
又詩羔羊  
疏云卿大夫  
大孤白士

帶纁履同皮

士雜常  
武服同朝  
士雜常

六夫以上素  
巾素襪士緋

腰青約瓊綯

袋上士元裳  
中士青裳下

兵事

朝

大夫自祭羽

大學生皮弁

聽私朝

齊

凶戎齊

燕居

以緇布爲冠

無縫項青

其服卽元冠

組綉緋子

其服卽元冠

諸侯之孤卿

再命以上綦  
飾各以命數

一命以下無  
侯之有司諸

不皮弁

元冠綦組綉  
綦各同諸侯

春秋傳曰有  
司免姓元端

元冠綦組綉

綦各同諸侯

以緇布爲冠

無縫項青

其服卽元冠

組綉緋子

其服卽元冠

服冠而戴之

綦組綉

弁

綦組綉同皮

一以上元端

鄭元大夫

元冠綦組綉

綦各同諸侯

以緇布爲冠

無縫項青

其服卽元冠

組綉緋子

其服卽元冠

服冠而戴之

兵事	狐	與孔並以 在兵則軼
卿諸侯	再帶大又	履裳裘青軒裏
大夫致醴	始載鉞	事則鉞布
下大夫	一命士赤	衣而素裳
大夫	二命士黑	孔
卿	三命士白	云緇製
君	四命士黑	赤
從君視朔	五命士黑	素
弔服錫衰	六命士黑	赤
問聘節	七命士黑	素
問聘	八命士黑	赤
卿	九命士黑	素
大夫	十命士黑	赤
凡	十一命士黑	素
承君命	十二命士黑	赤
凡	十三命士黑	素
正月	士祭	大夫以上
大綱息	子于	帶紫繢士細
幕後	孔	侈
夫射	君	褐面司朝
服	父元端	服
元位	母端	青紗
三	女	約緞
	夕	緞
	居	黑
	凶	紫
	裁齋	緞
	辟	黑
	夕	黑

麻人

宰夫  
食政  
領  
鄉飲射  
冠子  
士貞世子

同士  
庶人以深衣  
爲吉服  
大羊裘不穢

兒弔  
成業委

同士  
其衣亦深衣  
庶人常服  
織布冠頭云  
詩云  
援傳云  
韜謂  
冠即臺  
祭黃衣  
冠黃冠而

# 婦人服表

此篇多以意推俟者  
今案張氏所推大旨近是今依  
用之而易其與古義違異者

周官注  
此記注  
王先公  
從玉祭先  
周官注  
此記注  
王先公  
從玉祭先  
小祀  
從玉祭先  
告桑  
告桑  
客  
從玉見賓  
及賓客  
以禮見王  
燕居  
御于王  
上之服  
蓋以禮見  
之服  
蓋御于王  
服之  
莊崖或亦

# 胥衣

對男子深凡嫁服皆  
衣當有其儀盛  
云王后文詩曰緇  
以下初嫁是也以十  
女素巾或背有緋

# 嫁服

五升白布

# 韻狄

色黑  
以上皆緋

# 腰衣

以布爲之  
衣當有其儀盛

# 胥衣

對男子深凡嫁服皆  
衣當有其儀盛  
云王后文詩曰緇  
以下初嫁是也以十  
女素巾或背有緋

# 襍衣

色元刻緋  
色奇刻緋  
色赤刻緋  
色黃

# 渝狄

色黑  
以上皆緋

# 韻狄

以布爲之  
衣當有其儀盛

# 胥衣

對男子深凡嫁服皆  
衣當有其儀盛  
云王后文詩曰緇  
以下初嫁是也以十  
女素巾或背有緋

# 胥衣

對男子深凡嫁服皆  
衣當有其儀盛  
云王后文詩曰緇  
以下初嫁是也以十  
女素巾或背有緋

# 胥衣

之服  
大夫下朝人

侯伯夫人	曉御者賓者	卿御者賓者	御者賓者	世婦	九娘	
上公夫人	從君祭先	從君祭祖	從君祭祖			
王						
廟						
小配						
告采						
從君祭						
客	以禮見君	以禮見君	以禮見君	從后見賓	從后見賓	
及賓客				以禮見客	以禮見客	
从夫人見	以禮見君	以禮見君	以禮見君	從后祭	從后祭	
客	以禮見君	以禮見君	以禮見君	御于王	御于王	
從君祭	以禮見君	以禮見君	以禮見君			
御于君	以禮見君	以禮見君	以禮見君			
燕居						
諸侯之夫						
人服在途衣而						
綿娶衣						

子男夫人	貴御妻	賤御者妻	御妻	婦世	三公夫人	王之孤公	次國小國之卿之妻	王之卿大	夫公之卿大
					命婦衣與上公夫人	孔云加一命	同		
							從后祭		
								從君祭	
									從君祭
									禮賓客
助君祭	從夫人見	以禮見君	告桑						
客	從夫人祭	以禮見君	從君祭						
從夫人祭	以禮見君	以禮見君	以禮見君						
夫公之卿大	御于君	御于君	御于君						

大夫侯伯  
子男之妻  
夫之妻  
士之妻

助君祭  
從夫人貢

祭其廟

大祝  
衣裳  
而加禮服  
中人之妻

庶人之妻

蓋以繡衣  
裳巾爲吉

詩箋云中  
衣裳用緇

此表頗有譌誤今依據經注一一校改不悉著著  
其當考正者兩事如左

御妻 今案以詩綠衣禮曲禮正義考之諸侯之  
妾分三等夫人姪婢避嬪名稱世婦其服如九嬪  
鞠衣二媵及姪婢皆稱御妻二媵服展衣其姪婢

服祿衣至九女外之妾則賤者禮文不著其服原表以御妻與妾相次今分御妻貴賤爲二等而不及妾禮窮則同妾或與御妻賤者同服或但服宵衣

子男世婦展衣爲上服 今案此據喪大記世婦以禮衣之文竊謂子男卿大夫及外內命婦之服禮家蓋舊有二說一說子男卿亦服希冕其妻鞠衣大夫玄冕其妻禮衣士祿衣注謂侯伯子男之臣皆命鞠衣一命祿衣士祿衣注謂侯伯子男之臣皆分三等是也內命婦視之當世婦鞠衣御妻貴者

禮衣賤者祿衣一說子男之臣雖分三等而小國之卿當列國之大夫與大夫同服玄冕其妻與大夫妻同服禮衣喪大記大夫以元顏世婦以禮衣注引卿大夫之服自玄冕而下大宗伯再命受服注以服爲玄冕之服列國之大夫再命於子男爲卿是也內命婦視之世婦服禮衣御妻當服祿衣大記言世婦亦見君之世婦服同此表子男世婦以祿衣爲上服亦猶前表子男之卿以玄冕爲上服皆從大宗伯喪大記注然下表子男卿妻仍依玉藻上服鞠衣頗覺不倫考玉藻歷舉尊卑各服

文甚詳悉鄭注亦細別說之與大宗伯喪大記注  
大分言之者不同似當據以爲正今姑依舊表而  
附申短見以俟達者

喪服一篇五禮之要聖人精義之學所以敘彝倫出  
政教尊尊親親稱情立文人之所以自別於禽獸者  
在此人之所以羣居和壹以相生相養相保者亦在  
此故十六篇皆孝敬之準式而喪服其根源總會十  
六篇禮意皆萬世作則而禮文行於後世者寡唯喪  
服由周而來中國禮俗刑律永以爲高曾規矩天不  
變道亦不變其在今日正人心息邪說塞亂源開治  
本尤爲救時急務其文非表不顯今錄張氏胡氏兩  
表考校是正以明制服義例焉

考正張氏服表

表中有字句譌者有位置譌者有說義誤者今一一訂正

親親上殺下殺旁殺

小功

大功

期

子期

大功

小功

總

高祖

曾祖

祖

父母

孫

曾孫

元孫

族曾祖父

從祖祖父

世父母

昆弟

昆弟之子

從父昆弟

從祖昆弟

族祖父母

從祖父母

叔父母

從父昆弟

昆弟之孫

從父昆弟

族父母

從父母

從父昆弟

昆弟之孫

從父昆弟

母父喪服

至親期斷正

加

降

一降

母

父在爲母期杖禪

年

母緒

駁異義云自天子

注云士之妻子父

爲人後若爲之子同

厥孫

母

父

至尊加隆斬衰三年

不降

其父注祖不

小記云大夫之孫

至親以期斷父子一體故三由父親祖由子親孫皆大功故以三爲五等高皆由祖曾元皆由孫故以五爲九鄭注喪服云服之數等子五高祖宜麻曾祖宜小功如此也凡祖之族服皆如祖之族服如曾高之族服如高子孫各以其服降服術由此而遞退焉

下至庶人同見通

小記云庶子在父之室爲其母不禮

疏云此不命之士

則禪父子同宮者異宮

公之妻子爲其母無

服練冠麻

公之庶民弟爲其母

餘尊服降大功

注云父卒爲妾母

大夫之庶子爲其母

厥降大功

注云父在爲妾母

通典喪服變除云

哭泣飲食思慕猶

不得服者皆有心

喪之理小功以下

不稅服乃無心喪

耳

注云父在爲妾母

三年

父母期

注云大父之庶子

父卒爲母三年

父母期

小記云女子子爲父母妻未練而出則除已練而反則遂之注云后夫人不降其父母以及士妾爲其

公妻以及士妾爲其父母期

爲人後者爲其父母期

出母 慈母 繼母

注云大夫之妾小記云爲慈母後者繼母可也

出母 繼母 如母

如母 鄭志云繼母而爲父所出不服也見通志賀猶云雖爲慈母三年而爲己母不降小記疏云爲慈母禪在父之室亦不禪

出妻之子爲父後者爲出母無服

出妻之子爲父後者爲出母無服公卒繼母嫁從爲之期杖案此見父卒母嫁

昆弟	庶母	期	服
	王爲庶母絕		
	君子子爲庶母慈已	傳曰大夫以上爲庶	
	者小功	母無服	
	注云大夫及公子之適妻子		
昆弟姊妹之長穀中 穀大功下穀小功	母無服		
大功			
通與田璫云大夫 嫡子爲庶昆弟同			
公之庶昆弟大夫之 庶子爲昆弟大功			
注云庶昆弟同			
又云適子爲庶昆 弟皆辟			
公之昆弟大夫之 子爲昆弟姊妹之			
大功			
大功者期			
大夫者期			
大夫及公之昆			

皆爲叔胡鄭志云  
慈母嫁不得如母  
石渠議蕭何之以  
爲父後者不服嫁  
母禮弓疏引鄭志  
亦以爲父後者不  
服

長穀小功

注云大夫之適子亦服此穀此第

中從上中從下穀當祀

弟亦然故傳云父之所不降子亦不故降

爲人後者爲其昆弟大功長穀小功傳曰

中從上下穀當祀

適人大功

適人無主者昆弟爲之期

君爲姊妹嫁于國君者大功

疏云夫人世子亦同

大夫大夫之子公之大夫大夫之妻大夫且弟爲姊妹適士者之子公之昆弟爲姊妹嫁于大夫者大功小功

大夫之子爲姊妹爲命婦無主者期大夫身亦然

爲人後者爲其姊妹適人者小功

女子子適人者爲昆弟大功女子子適人者爲昆弟大功


子	夫	妻	
羅子期		公士大夫之君爲貳 妻 <small>紀</small> 小記云士妻有子而爲之繩無則已	
每爲長子齊襄三年 注云或爲君之長 子與女君同 小記云爲長子禪	繢祖者爲長子斬衰 三年 女子子之下斬小功	尊加斬衰三年 妻爲君同	注云天子諸侯之妻無服
注云天子國君不公及大夫爲適子長 中斬大功 注云天子不如之	子女子女之長斬中 大功 經不見子與女子子同		餘適子可知節而以母皆厭其適子庶子不得爲喪禪宗子妻尊母所不厭案注賈氏是曾子問云女未廟見而死壻不杖不爲非不次注云猶爲之服齊襄

案不降其禮則下  
殤亦小功

大夫爲子之爲士者

大夫公之昆弟大夫之子爲庶子

子爲庶子女子子夫者期

之長殤小功

當經此殤中從上下殤

注云大夫以上妻

體君同降其子

大夫之妾爲君之庶

子大功爲庶子之長殤小功

中從上下殤當經

注云士之妾爲君  
之眾子期

公妾大夫之妾爲其

子期爲人後者爲其父母

期父母報期

父卒繼母嫁從爲之

服繼母報期

小記云妾從女君

而出則不爲女君  
之子服注云女君

猶爲其子期

女子子適人無主者

女子子在冢若子

禮經學

卷三

季

			適婦	
祖父母	大功親	庶婦		
正	小功	大功		
小記云祖父母卒而後者三	尊加期	加		
	降		大夫之妻爲庶子適	大夫大子公之君者大夫大子公之昆弟
		功	人者小功 注云在室大功 嫁于大夫亦大功其	者小功
			小記云適婦不爲其 舅後者姑爲之小功	者大功
	不降			君者大夫大子公之昆弟
傳曰不降	者期	大夫爲祖父母爲士 女子子爲祖父母期	大夫之子爲女子子 爲命婦無主者期	君者大夫大子公之昆弟

世父母

尊加期

年注云祖父在則其服如父在爲母也

姑

注云爲姑在室如世叔父母

適人者大功

適人無主者爲之期

叔父姑之長孫中孫  
大功下殇小功

大夫之子爲世叔父  
母爲大夫命婦者期

母之爲士者大功  
長中殇宜小功下  
殇絕

大夫亦然

女子子嫁者未嫁者  
爲世父母叔父母大功

大夫大夫之妻大夫

昆弟爲姑適士者小功  
爲姑之長孫小功

大夫大夫之妻大夫

中從上下殇歸德

芝子公之昆弟爲姑

功大功  
大功之子爲姑爲命

芝子公之昆弟爲姑

女子子嫁者未嫁者  
爲姑大功  
注云爲人後者爲  
其姑適人者小功

芝子公之昆弟爲姑

從父昆弟大功

長房小功下房鄉  
中房上大夫大夫之子公之  
昆弟爲從父昆弟小功

長房正經

公之庶昆弟大夫之  
庶子爲從父昆弟之  
爲大夫者大功  
適子爲之亦如之

從父姊妹

注云其姊妹在室  
如昆弟

孫

庶孫大功

繼祖者爲適孫加期  
長中庶大功下房小功

適

此謂用適者也疏  
云逆時數之不辨  
在室與出適與注

期大夫爲適孫爲士者

孫

庶孫大功

中房親  
法云中嘗爲下中  
從上大夫婦人長房小功  
中房親

女孫

注云女孫在室亦

庶孫媳

注云適孫之婦小  
功

注云女孫在室亦

昆弟之子

追加期

注云長殤甲殤大功

昆弟之子女子子之

下殤小功

大夫爲昆弟之子爲大夫之子爲昆弟之子爲大夫者期

大夫亦宜同

昆弟之子

嫡

王

康云與

婦同小功

婦不處加  
尊常報母  
大功廟故

姪

王

康云與

今空考

大功廟故

通人無主者姪爲之適人者爲姪大功文  
期姑報期夫夫之子爲姑之爲成人未嫁者當逆  
命姑無主者期姑報期夫婦人同

注云爲姑在室期丈夫婦人長廟小功  
下殤經中從上

小功親  
曾祖父母

正

尊制齊衰三月

降

不降

大夫爲曾祖父母  
士者如庶人

女子子嫁者未嫁者

爲曾祖父母齊衰三  
月

從祖父父小功

母  
父之姑

從祖父母小功

從祖昆弟小功

從祖姑  
妹在室亦小功

曾孫

總  
爲曾祖三月不得

過之  
服注云曾孫之婦無

從父昆弟報小功

之子

從父祖

報總

兄弟之孫 弟小功

長孫母

兄弟之孫 嫂

鄉親 正

加

經不見注云同曾  
周濟廣三月

降

不降

高祖 婦

經不見注云同曾  
周濟廣三月

族曾祖父 母

通此。荀爽云大夫  
胞叔廟同猶如木  
親服

族祖父母 母

族父母 母

婦

元孫 保母

婦

經不見注云同曾

從祖昆弟 祖

婦

之子 保母

婦

從父昆弟 祖

婦

兄弟皆在他邦加一大夫。公之昆弟大夫之  
等不及知父母與兄

子於兄弟降一等大  
夫。戴德妙除云童子

童子惟當室繩  
戴德妙除云童子

夫之妻與大夫同降  
小功以下爲兄弟

夫之妻與大夫同降

當至期十五至十九爲父後持家廟之風者其服深衣不喪其祿與成人同見通典

爲人後者子兄弟降一等報

凡妾爲私兄弟如邦君子於所嫁後之子兄弟

降 不降

服問注云公子之妻爲其姑再喪疏

功 云不辨清閭有喪賀猶云庶子爲父後者其妻自如常禮所不降見通典

云不辨清閭有喪賀猶云庶子爲父後者其妻自如常禮所不降見通典

婦人歸夫  
之族各降一等  
為正姑

正

加

從姑

通典賈逵云夫爲人後者素從服如見姑

小記云夫爲人後者其妻爲舅姑云不服慈姑

通典孔穎達云婦人

夫之昆弟  
子之子女

報期

功 長中殇大功下殇小  
小記云殇萬世而  
出則除之

夫之祖父從大功

夫之叔父長孫小功  
中下屬綱

叔父母  
世父母

夫之姑  
姊妹

小功

注云不殊百世及

嫁歸從降

又云夫之兄弟無

服

婦姑歸

小功

夫之所祀從繩

通與綱酒云大夫  
妻爲婦姑以夫爲  
士者服亦降一等

長孫綱

父母  
注云從祖  
祖父母外  
夫之小功  
之孫

夫之從母總見服  
問注  
夫之所爲兄弟服喪  
降一等

服問云有從無服  
而有服公子之妻  
爲公子之外兄弟  
注云爲公子之外  
祖父母從母總麻

夫之從父  
兄弟之妻

妻爲女君

注云女然於妾無

雜記云女君死則

妾爲女君

插文科用

女君之服不爲先

夫之葬服注云

其然

外祖父母皆

正

加

降

不降

出妻之子爲母期爲

外祖父母無服

服朋云母出則爲

繼母之葬服母死則爲其母之葬服則

不爲繼母之葬服則

子爲妻之父母服則

天子者承小服謂

妻之父母可即服

云子諸侯爲外祖

外孫	君母之父	从母		
外孫之妻	君母	从母		
外孫之妻之母		慈		
	從小功	名加小功		
	舅亦從缌			
	傳曰君母不在則不	長殤缌		
	服者君母之喪服	凡爲外祖父母無		
	小記云爲君母後	父母無服		
	者君母不在則不	子爲外祖父母妻		
	爲君母之喪服	父母皆如國人		
		祖父小功諸侯道		

報小功

丈夫婦人同

長孺報總

從母爲姊  
妹之子

男

報總

甥之子

從姁  
惟婦

姑之子

惟婦

從母昆弟  
以名服緡

從姁

從姁

婿

報總

義服皆加  
諸侯爲天  
子

義服皆加

諸侯爲天

子

以加爲正  
斬衰三年  
天子服也子不爲

降

不降

庶子爲妻父母無服  
通典謹周云大夫  
而無服公子爲其  
妻之父母注云凡  
公子祇于君母其  
私親女君之子不  
得也

小記云世子不降  
妻之父母注云出  
子天子諸侯之子  
通典慎府之云天  
子諸侯亦服妻之  
父母

				諸侯之夫爲天子
豐國學	君妻舊君之母	母姓吳字夷父母	君妻舊君之父	君
公三	君之所爲兄弟服室老降一等	從期	士庶禮法云士之屬官爲其長弔服加麻既卒哭則除	斬衰三年
七	齊衰三月妻法以爲致仕者大夫爲舊君注以	雜記云塞諸侯之夫人則羣臣無服唯近臣及僕僕乘從服	公士大夫之眾臣布	公士大夫之貴臣不降
		服問云君子爲若夫人大子如士服		

夫之君

爲待故未去者  
小記云與諸侯爲  
兄弟者服斂注言  
諸侯者明雖在異  
國猶來爲三年  
爲兄弟者君之外  
親也

從親

疏云不從服小

人猶內宗也注云  
君之姑姊妹之女  
弟之女從母之女  
爲君服輒夫人齊  
妻其庶服而嫁于  
諸臣者從爲夫之  
君嫁十庶人從爲  
國君內宗謂五服  
內之宗女及外宗  
皆爲君輒

又服問云君爲天  
子三不大人如外  
宗之爲君也注云

寄公爲所

注謂公子  
大夫之君  
侯也天子  
之臣庶

貴臣

君庶人爲國

齊衰三月

緇

齊衰三月  
注云天子  
歲內之民  
爲天子亦如  
之

齊

齊衰三月  
注有庶宗  
猶民長子  
去可以無服

大

元弟夫先在外  
其妻具子  
舊國君齊衰  
三月以此大夫  
無服

此外宗謂君之外

外宗與諸侯爲兄  
弟服斬妻從服期  
諸侯爲天子服斬  
夫人亦從服期

			宋子 注系大宗
改葬魏	朋友	乳母 注云獨有大 夫之子	繼父
臣爲君子爲父妻爲夫 其餘皆弔服			
云其餘皆弔服 戴德之義凡爲後者皆服			
臣否	麻	絰	齊衰三月 大夫婦人同鄉云 婦人女子子在室 及嫁歸宗者也
服問云大夫相爲 錫衰以居出亦如 之富事則弁絰爲 其妻往則服之出		功是 注云親者屬大 功	同居者期 不同居者衰三月 注云未嘗同居則 不服之
通典載德記云女 子子適人者爲禮 父取齊衰三月不 分別同居異居			下房小功喪 通典載德記云女 子子適人者爲禮 父取齊衰三月不 分別同居異居
		通典石渠議聞入 孔母報義之服喪 不降也	

今案此表分別各服正加降不降及義服與賈氏所論制服後之降正義服不盡同其所謂正謂至親期斷由此上殺下殺旁殺皆至四世而總服之本意也若就制服後言則至尊至重旁尊之服皆以加爲正而應加不加者爲降矣其所謂加謂由正而加若就制服後言則已加者皆爲正矣其所謂義服謂門外之治義斷恩與門內親服相對不與正服降服相對若就制服後言則以恩制以義制者皆有正有降有義矣其所謂降不降則與制服後義例同而不降之中又有不降正不降義不服

降降之殊至親期斷服之本意必先知此而後可以得降正義服之條理辨其等差今錄張表附以胡氏考正衰冠升數及降正義服說學者合觀之可以識天秩人倫之重而尊親愛敬之心油然生矣

胡氏喪服記正義考五服衰冠升數及降正義服五服用布升數詳於禮記間傳而略具於此記斬衰二等齊衰大功小功各三等而以降正義之那分屬之則傳記無文自鄭此注始賈氏因於疏內極論降正義服其說多遺漏牴牾難以徵信嗣後宋勉齋黃

氏幹有服例信齋楊氏復有圖皆以分別三者之服而亦互有同異良由傳記但言降服未有正義之名難於訂證也近盛氏世佐撰儀禮集編更定服圖江氏筠撰讀儀禮私記著降正義服考定其說俱有合有不合而江氏較爲細密今參稽各家竝下已意別爲圖說於後

### 衰冠升數圖說

斬衰

正服衰三升冠六升既葬以其冠爲受衰

六升

升冠七升

義服衰三升

有半冠同六

升既葬以其冠爲受衰

六升

冠七升

以上衰冠及受衰受冠升數皆本此篇記文以三升

半爲義服出鄭氏注諸家悉仍之又裳與衰同如衰三升者裳亦三升衰三升有半者裳亦三升有半後故此

齊衰三年服

衰四升冠七升既葬以其冠爲受衰七升冠八升

此升數亦本此篇記文鄭氏注云此謂爲母服也齊衰正服五升其冠八升義服六升其冠九升亦以其冠爲受凡不著之者服之首主於父母是鄭以此衰四升冠七升爲母服也不言父卒者蓋父在爲母雖降三年爲期而衰冠升數則同故鄭首解之曰爲母服而下卽言齊衰正服五升義服六升明此五升

六升者不以服母也賈於篇首疏云三年齊衰惟有正服四升冠七升於此記斬衰三升疏云齊衰之降服四升是降正之名自相歧異也黃例楊圖皆以爲降服蓋因鄭明言正服五升故不得以此四升爲正服而又明知降字未安乃爲之說曰此降服乃降斬衰而爲齊衰也江氏仍之盛氏改降爲正曰爲父斬衰爲母齊衰服之正也旣得伸三年矣不可爲降姜氏兆錫亦駁降斬衰爲齊衰之說今案以三年之衰冠爲降服者固非而以爲正服亦未的凡言正者對降與義之名此齊衰三年章無降服義服則亦不必

言正但云齊衰三年服以別之可矣鄭注止云爲母服而不言正降者以爲正則降三年而杖期者亦同衰四升冠七升以爲降則此三年者實非降服故空其文今之稱齊衰三年服者本鄭義也

齊衰杖期

降服衰四升冠七升旣葬以其冠爲受衰七升冠八升正服衰五升冠

八升旣葬以其冠爲受衰八升冠九升義服衰六升冠九升旣葬以其冠爲受衰九升冠十升

賈氏疏衰期傳疏標列降正義衰冠升數及受衰受冠升數如此蓋本此記鄭注分別四升五升六升三等服之文也乃篇首疏又云杖期齊衰有正而已父

在爲母與爲妻同正服衰五升冠八升不特與鄭義  
違戾且與疏衰期傳疏亦不合矣後儒多糾其誤黃  
例不分齊衰三年及杖期不杖期而統標降服正服  
義服殊混楊圖杖期止有降服正服無義服江氏仍  
之亦非也盛氏更定圖以降服衰四升正服衰五升  
義服衰六升冠皆七升受衰亦皆七升受冠皆八升  
下不杖期章更定降正義衰冠升數俱亦同此不知  
何據云然斷不可從

齊衰不杖期

降服同上 正服同上 義服同上

此不杖期亦當有三等之服賈疏於不杖章祖父母

下云此章有降有正有義是也篇首疏又云不杖期但有正義二等故黃氏譏其自相牴牾也楊圖亦有降正義三等江氏仍之

齊衰三月

正服衰五升冠八升無受 義服衰六升冠九升無受

賈疏謂齊衰三月止有義服無正服黃例楊圖仍之李氏如圭云曾祖父母不當爲義服亦宜衰五升冠八升其說是也今增正服或曰正服衰五升冠八升不與祖父母服同乎曰此所謂禮窮則同也然祖父母期曾祖父母三月服雖同而月已減矣且鄭注曾祖父母條特云重其衰麻可證也

殤大功九月七月

降服衰七升冠十升無受

大功分降服正服義服三等亦本此記鄭注也此殤大功則有降服而無正服義服楊氏云殤大功九條皆降服是也賈篇首疏云殤大功有降有義降服衰七升冠十升義服衰九升冠十一升黃例因增義服江氏仍之盛氏從楊圖今案鄭注明云服降而在大功者衰七升此殤服皆是降服則不得別爲義服九升明矣蓋降而在大功者其服本非大功因降在此當重於正服義服故殤大功在大功前殤小功在小功前以其有齊斬之服降在此也賈疏謂有義服由

未理會鄭注服降而在大功者衰七升一語耳

大功

降服衰七升冠十升既葬以其冠爲受衰

十升冠十一升既葬以其冠爲受衰

既葬以其冠爲受衰十升冠十一升既葬以其冠爲受衰

服衰九升冠十一升既葬以其冠爲受衰

十一升冠十二升既葬以其冠爲受衰

此降正義三等既葬皆以其冠爲受亦本此記鄭注也賈氏疏衰期傳疏列大功三等服如此黃例楊圖同二家皆云自斬衰至大功降服凡八條冠皆校衰三等正服義服二條冠皆校衰二等蓋謂大功降服衰七升冠十升是冠校衰差三等也以上斬衰齊衰皆然大功正服衰八升冠亦十升大功義服衰九升

冠十一升是冠校衰止差二等也江氏仍之盛氏則以降正義三等衰雖異而冠同十一升受衰亦皆十一升受冠皆十二升與鄭注違不可從

總衰七月

衰四升有半冠八升旣葬除之

總衰鄭注無義服字黃例楊圖同以服止一等無庸區別也賈疏標義服之名盛氏江氏仍之非

殤小功

降服衰十升冠升同無受

殤無正義服辨已見前此記鄭注云其降而在小功者衰十升一語足爲確據賈疏謂殤小功有降有義降則衰冠同十升義則衰冠同十二升黃例楊圖因

此皆有義服之目江仍黃楊盛氏駁之更定爲降服  
是矣或曰殤大功殤小功服亦止一等何必言降曰  
成人大功小功皆有降有正有義不言降無以別之  
且殤爲降服見傳注此定名也

小功

降服衰十升冠升同卽葛五月無受  
服衰十一升冠升同卽葛五月無受  
服衰十二升冠升同卽葛五月無受

正義

小功分降服正服義服三等亦本此記鄭注黃例楊  
圖標列同江氏仍之盛氏更定圖以殤小功降服小  
功降正義服冠皆十五升抽其半則與疏衰期傳總  
麻小功冠其衰也一語顯悖矣不可從

總麻 降正義同衰十五升抽其半冠升同無受

此本黃例楊圖賈疏云總麻亦有降有正有義但衰  
冠同十五升抽去半而已則又黃楊所本也盛氏江  
氏俱同

降正義服圖說

斬衰正服

父 諸侯爲天子 君 父爲長子  
爲人後者 妻爲夫 妾爲君

女子子在室爲父子嫁反在父之  
室爲父附傳父卒然後爲祖父後  
者服斬

斬衰義服

公士大夫之眾臣爲其君布帶繩屨

黃例楊圖皆以諸侯爲天子君公士大夫之眾臣爲

其君三條入義服蓋因賈氏篇首疏云爲君以三升半爲義及此記襄三升疏云諸侯爲天子臣爲君之等是義斬之文也盛氏江氏仍之今案戴氏震金氏榜皆以三升半之衰爲專指公士大夫之臣爲其君言其說甚確蓋喪服經文列諸侯爲天子及君於父後明君父同尊衰冠不得有異也今順經文之次列二者於父爲長子之前而舊說之誤自見詳斬衰章公士大夫之眾臣爲其君布帶繩屨下附傳一條黃列入楊無盛亦無江從黃例說見後

齊衰三年服

父卒爲母繼母如母慈母如母爲長子附記妾爲君之

長子附小記  
母後者三年記祖父卒而後爲祖

黃例楊圖皆以父卒爲母繼母如母慈母如母三條爲降服母爲長子及附記一條爲正服江氏仍之盛氏改降爲正以爲母三條及母爲長子一條皆爲正服以附記一條爲義服謂舊以母爲長子爲正服衰冠升數皆下降服一等案父爲長子旣無所降母不應有異故進與爲母者同今案以母爲長子與子爲母衰冠升數同其說是也但齊衰三年服不立降正義之名說已詳前今以正經四條及附二條同列爲三年服焉附小記一條黃列入降服楊無盛亦無江

禮記卷三

從黃例說見後

齊衰杖期降服

父在爲母

齊衰杖期正服

妻

齊衰杖期義服

出妻之子爲母  
從爲之服報

父卒繼母嫁

賈疏以父在爲母與爲妻同正服衰五升冠八升誤辨見前黃例以四條同列入正服而於父在爲母下注云當是降服楊圖改父在爲母爲降服是矣而餘三條同入正服猶未當江氏依楊圖盛氏則以出妻之子爲母父卒繼母嫁從爲之服二條亦入降服尤非蓋出母嫁母當與父在爲母衰冠有別子爲母本

宜三年因父在而降至期故爲降服若母爲父所出及母嫁而子從皆已自絕於父本可無服子之服之一則以有親者屬之義一則以有答其養育之義而加服以伸其情何得爲降且不特不得爲降而已凡此皆服之變亦不得云正也當改入義服爲允

齊衰不杖期降服

爲人後者爲其父母報子子適人者爲其父母公女妾以及士妾爲其父母

齊衰不杖期正服

祖父母世父母叔父母昆弟爲眾子昆弟之子適孫公妾大夫之妾爲

其子不降正大夫之庶子爲適子爲妻大子之子子適人者爲其昆弟女

昆弟之子爲父後者  
女子子適人無主者姑姊妹

夫之子爲世父母叔父母  
昆弟昆弟之子姑姊妹父母  
子無主者爲大夫命婦者惟  
子不報 大夫爲祖父母適

孫爲士者

繼父同居者爲夫之君  
爲君之父母妻長子祖父母

妾爲女君 婦爲舅姑  
夫之昆弟之子

齊衰不杖期義服

以上黃例楊圖略同唯不降之服黃例俱入之正服  
中而注明不降字於其下楊圖則別爲不降正之目  
曰降則爲大功唯不降故在正服今從楊圖又適孫  
一條楊圖入之不降正江氏移於正服內而爲之說

曰信齋列適孫於不降正蓋因傳不敢降其適之云  
也然傳所云不敢降有不可得而泥者蓋必有降之  
者而後可名爲不降大夫之適子爲妻傳鄭注云降  
有四品君大夫以尊降公子大夫之子以厭降公之  
昆弟以旁尊降爲人後者女子子嫁者以出降則不  
降之服唯此四者內有之耳此傳云不降者蓋對庶  
孫以立文猶之母爲長子傳對眾子立文而曰父之  
所不降母亦不敢降也初不得謂之不降服又大功  
章適婦一條傳亦有不降其適之文信齋列之正服  
則此宜如之明矣今案黃例適孫下無不降二字江

說是從之

齊衰三月正服

曾祖父母如眾人曾祖父母爲士者  
爲曾祖父母

齊衰三月義服

寄公爲所寓庶人爲國君

爲舊君君之母妻大夫在外

其妻長子爲舊國君

夫婦人爲宗子舊君子之母妻

大夫繼父不同居者

不降義

舊說齊衰三月止有義服無正服辨見前黃例依經文爲次楊圖分四層以爲曾祖父母者爲首以爲宗子者次之而附記宗子孤爲殤大功衰小功衰皆三月親則月算如邦人一條於下以寄公爲所寓及爲

君者又次之以繼父不同居者一條終焉江氏以宗子孤爲殤一條分附殤大功殤小功之後其說曰經文而外勉齋所附入者孫爲祖承重二條及妾爲君之長子一條是也信齋無承重二條而增宗子孤爲殤一條蓋信齋惟取本經記勉齋兼取子夏傳其弁附小記一條者則以傳故及之耳今竝仍之但信齋以宗子孤爲殤附於齊衰三月大夫爲宗子之下蓋取其月數同也然此爲殤服又其衰爲大功小功且所謂月算如邦人者中含九月七月五月之正數則宜析之爲二而各附於其殤服之末今案宗子孤爲

殤一條本是殤服不宜附在此章江說是也又江氏於此章別立不降義之目以大夫爲宗子曾祖父母爲士者如眾人女子子嫁者未嫁者爲曾祖父母三條入焉下章又別立不降降之目說詳後今標目依之而以爲曾祖父母二條入正服更定於右

殤大功降服

子女子子子之長殤中殤  
長殤中殤姑姊妹之長殤中殤  
兄父之

昆弟之長殤中殤夫之昆弟

大夫之庶子爲適孫

之長殤中殤大夫之庶子爲適孫  
昆弟之長殤中殤不降降公  
爲適子之長殤中殤大夫爲適  
子之長殤中殤附記宗子孤爲  
殤大功衰三月親則月算如邦人

以上楊圖不一一開列但總標之曰殤九條皆降服  
黃例則以夫之昆弟之子女子子之長殤中殤一條  
爲義服江氏依之盛氏仍移入降服云案世叔母爲  
夫之昆弟之子在不杖期章則爲義服既以殤降在  
此亦當爲降服其說是也今從之江氏於上章別立  
不降義之目此又別立不降降之目其說曰不降之  
服勉齋俱入之正服中信齋別立不降正之自然竊  
謂不降之服降正義三等中俱有之宜於三者之內  
各標不降之目然後服制不至混誤其說是今標目  
依之唯江氏於不降降下注云有殤降無尊降以大

夫之庶子爲適昆弟之長殤中殤公爲適子之長殤中殤大夫爲適子之長殤三條入焉案大夫之庶子爲適昆弟本服是加非降也此似誤今仍移入降服餘從之附記一條亦依江氏附八說見前

今案大夫庶子爲適昆弟期胡氏依江說列之不降正則爲其殤服大功亦當依江說爲不降降明矣蓋有殤降無厭降也昆弟服期正也非加也胡氏謂本服是加將思深意倦時偶誤歟

大功降服

姑姊妹女子子子適人者爲人後者爲其昆弟女子子子適人者爲人後者爲其昆弟姪丈夫婦人報大夫爲世父母叔父母子昆弟昆弟之子爲士者

公之庶昆弟大夫之庶子爲母妻

昆弟

爲夫之昆弟之婦人子適人

者

大夫之妾爲君之庶子女子

子嫁者

未嫁者爲世父母叔父母姑

姊妹

不降降大夫大夫之妻大

夫之子

公之昆弟爲姑姊妹女子子

嫁於大夫者

君爲姑姊妹女子子

從父昆弟

庶孫適婦不降正

夫之祖父母

世父母叔父母

大功正服

嫁於國君者

君爲姑姊妹女子子

大功義服

姪丈夫婦人報黃例舊列於正服爲夫之昆弟之婦人子適人者黃例舊列於義服盛氏以此二條移入降服其言曰姑在室爲姪姪爲姑與世叔父同本皆服期夫之昆弟之婦人子亦夫之昆弟之子也本服

期二者皆以適人降大功當爲降服大夫之妾爲君之庶子一條江氏移入降服而爲之說曰妾爲君庶子之服經凡三見大功九月章大夫之妾爲君之庶子一也殤小功章大夫之妾爲庶子之長殤二也小功五月章大夫之妾爲庶子適人者三也勉齋於大功一條屬之義服殤小功一條屬之降服信齋於大功一條屬之正服殤小功一條屬之降義服其小功五月一條則俱屬之降服竊謂婦人爲夫之族類是義服君之子非可以他族類比今定此三條俱爲降服大功以從乎女君而降殤小功以爲殤而降成人

小功以出適而降今案盛氏江氏說是俱從之又大夫大夫之妻大夫之子公之昆弟爲姑姊妹女子子嫁於大夫者君爲姑姊妹女子子嫁於國君者二條黃例列於正服之後注云有出降無尊降楊圖列於不降正盛氏移入降服江氏以此二條別爲不降降今從江氏

總喪七月服

諸侯之大夫爲天子

殤小功降服

叔父之下殤適孫之下殤  
弟之下殤大夫庶子爲適昆弟  
之下殤爲姑姊妹女子子之下殤

殤

爲人後者爲其昆弟之長殤

父之長殤

從父昆弟之長殤爲夫之叔殤

下殤

夫之昆弟之子女子子之爲姪庶孫大夫婦人之長

殤

大夫公之昆弟大夫之子爲其昆弟庶子姑姊妹女子子之長

殤

大夫之妾爲庶子之長殤附記宗子孤爲殤小功衰三月親

則

月算如邦人

殤無正義服黃例以爲夫之叔父之長殤夫之昆弟之子女子之下殤二條爲義服江氏仍之楊圖以爲夫之叔父之長殤大夫之妾爲庶子之長殤二條爲降義服皆非也今從盛氏皆移入降服又江氏以大夫庶子爲適昆弟之下殤一條別入不降降亦非辨見殤大功章今仍移入降服附記一條則從江氏

附入也

小功降服

從父姊妹孫適人者爲人後者爲之昆弟爲從父昆弟庶孫姑姊妹女子子適士者大夫之妾爲庶子適人者

小功正服

從祖祖父母從祖父母報從祖昆弟爲外祖父母從母丈夫婦人子子爲庶母慈己者君母之父母從母君夫之姑姊妹妣婦報

小功義服

以上次序俱本黃例唯從父姊妹孫適人者當作一句讀黃例因賈疏誤分爲二楊圖同皆非也江氏云從父姊妹勉齋列之降服信齋列之正服案經下云

一條也考鄭於大功章從父昆弟注云其姊妹在室亦如之然則鄭明謂此爲適人者而服降於在室一等矣宜從勉齋所定無疑也盛氏亦列之降服今從之

總麻降服

庶孫之中殤

從祖父從祖昆弟之

長殤

從父昆弟

姪之下殤

從

母之長殤

夫之

叔父之中殤

下殤

從母之長殤

報

夫之姑姊妹之長殤

從父昆弟

之子之長殤

昆弟之孫之長殤

夫之

以上皆殤服

從祖姑姊妹適人者

庶子爲父後者爲其母

總麻正服

族曾祖父母

族祖父母

族父母

族兄弟

士

爲庶母

從祖昆弟之子

曾孫

父之姑

從母昆弟

婿

妻

君母之昆弟

夫之諸祖父母

夫之妻

婿

總麻義服

貴臣貴妾

乳母

夫之妻

婿

爲夫之從父昆弟之妻

婿

以上畧依江氏考定唯夫之叔父之中殤下殤夫之  
姑姊妹之長殤二條黃例楊圖俱別爲義服江氏因  
之盛氏移入降服今從盛氏又從祖姑姊妹適人者  
報庶子爲父後者爲其母士爲庶母乳母四條江氏  
或從黃或從楊其說曰從祖姑姊妹適人者報勉齋  
列之正服信齋列之降服案此本服小功以出適降  
一等則信齋是也庶子爲父後者爲其母信齋列之

正服勉齋列之降服案注云君卒庶子爲母大功大  
夫卒庶子爲母三年士雖在庶子爲母如衆人是不  
爲父後之服如此今服總以爲父後而降則勉齋是  
也其士爲庶母及乳母二條勉齋俱列之義服信齋  
俱列之正服案經於齊衰三年章見慈母之服於小  
功章見君子子爲庶母慈已者之服彼兩條皆爲正  
服則此爲庶母宜如之至乳母注云謂養子者有他  
故賤者代之慈已旣爲賤者又因慈母有故而代之  
固視三母爲有間矣先儒以庶母爲父妾之有子者  
乳母爲僱他人之婦俱係不易之論士爲庶母當從

信齋入正服乳母當從勉齋入義服今案江說是也  
又案黃氏云降正義服之中其取義又有不同者有  
從服有報服有名服有加服又有生服盛氏因之一  
一編列今每類畧舉數條列於後餘可例推從服如  
婦爲舅姑不杖期妻從夫而服爲君之父母妻長子  
祖父母不杖期臣從君而服大夫之妾爲君之庶子  
大功妾從君而服君母之父母從母小功子從母而  
服妻之父母缌夫從妻而服之類是也報服如杖期  
章繼母嫁從爲之服報不杖期章爲人後者爲其父  
母報大功章姪丈夫婦人報小功章從祖祖父母從

祖父母報總麻章從祖姑姊妹適人者報之類是也  
名服如世母叔母不杖期士爲庶母總之類以母名  
服是也加服如爲外祖父母小功以尊加從母小功  
以名加君子子爲庶母慈已者小功以慈已加是也  
生服如夫之娣姒婦小功以相與居室中則生小功  
之親焉爲夫之從父昆弟之妻總以相與同室則生  
總之親焉是也